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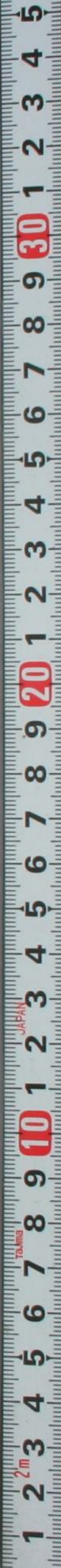


通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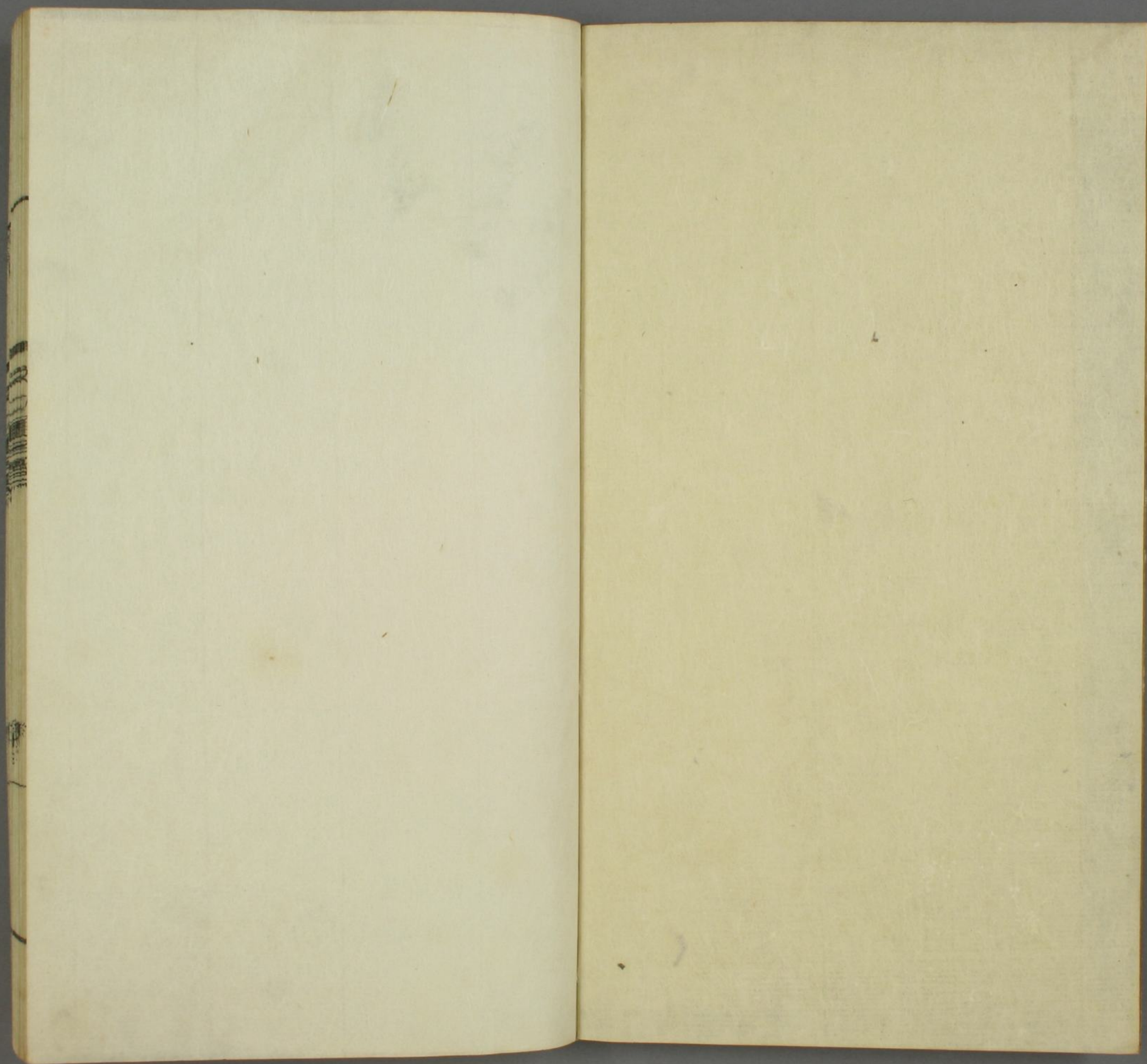
自八至九

三

112
109
2









12  
100  
3

文獻通考卷之八



錢幣考

宋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明蘄陽 馮天馭 應房 校刊

自太昊以來則有錢矣太昊氏高陽氏謂之金有熊氏高辛氏謂之貨陶唐氏謂之泉商人齊人謂之布齊人莒人謂之刀神農列屨於國以聚貨帛日中為市以交有無虞夏商之幣金為三品或黃或白或赤或錢或布或刀或龜貝

管子曰湯七年旱禹五年水人之無糧章延反

湯以莊山之金鑄幣而贖人之無糧賣子者禹以歷山之

金鑄幣以救人之困夫玉起於禺音虞氏金起於汝漢珠起

於赤豎東西南北去周七八千里水絕壤斷舟車不能通

為其途之遠其至之難故託用於其重以珠玉為上幣以

黃金為中幣以刀布為下幣三幣握之則非有補於暖也

文獻通考卷之八



食之則非有補於飽也先王以守財物以御人事而平天下也

是以命之曰衡者使物一高一下不得有調也

穀子万物平則人無其利故設上中下幣而行輕重之術使一高一下乃可權利門悉歸於上

周制以商通貨以賈易物太公又立九府圜法

周官有太府玉府天府職內職幣職金皆掌助幣

之官故云九府圜謂均而通也黃金方寸而重一斤錢圜函

方外圓而重輕以銖錢以銖為重也布帛廣二尺二寸為幅長

四丈為疋故貨寶於金利於刀流於泉布於布

帛東聚周官司市國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

者言其語謂之貨謂之布者言其形謂之金者言其質謂之刀

其形如泉文一變而為刀器再變而為圜法

法流通於世民實便之故泉與刀為廢後人不曉其謂也

觀古錢其形即篆泉文也後人代以錢字故泉之文借為

按寶金之間當有於之字

泉水之泉其實泉之篆文下體不從水也先儒不知本末

謂流於泉布於布寶金利於刀此皆公鑿之義也

外府掌邦布之入出以共百物而待邦之用凡有法者

用也共王及后世子之衣服之用凡祭祀賓客喪紀會同軍

旅共其財用之幣齋賜予之財

齋行道之財用也凡邦之小用皆受焉

歲終則會唯王及后之服不會

泉府掌以市之征布斂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者以其賈買

之物揭而書之以待不時而買者買者各從其抵都鄙從其主

國人郊人從其有司然後予之

抵故買也主者別治大夫也言是凡賒者祭祀無過旬日喪紀無過三月凡民之貸者與其有

司辨而授之以國服為之息

息也假令其國出絲絮則以絲絮為債出絺葛則以絺葛為債

於國事受園廩之田而貸萬泉者則若出息五百凡國事之財



按周禮主財之官雖多而專掌錢布則惟外府泉府二  
官外府掌齋賜之出入泉府掌買賣之出入自王介甫  
以鄭注國服為息之說行青苗誤天下而後儒之解此  
語者或以息為生息之息或以息為休息之息然於義  
皆無所當蓋古人創泉布之本意實取其流通緣貨則  
或滯於民用而錢則無所不通而泉府一官最為便民  
滯則買之不時而欲買者則賣之無力者則賒貸與之  
蓋先王視民如子洞察其隱微而多方濟其缺乏仁政  
莫尚於此初非專為謀利取息設也不原其立官之本  
意而勦其一語以斷天下大事可乎  
買之於方滯之時賣之於欲買之際此與常平賤糶貴  
糶之意同泉府則以錢易貨常平則以錢易粟其本意  
皆以利民非謀利也然後世常平之法轉而為和糶且

以其所儲它用而不以濟民則惟恐其數之不多利之  
不羨於是亦以理財之法視之矣

周景王二十一年患錢輕更鑄大錢徑一寸二分重十二銖文  
曰大泉五十肉好皆有周郭以勸農贍不足

王將鑄大錢單穆公曰不可古者天災降戾於是乎量資幣  
權輕重以賑救民民患輕則為作重幣以行之幣莊物於是

乎有母權子而行民皆得焉重曰母輕曰子相權並行也若不堪重則多

作輕而行之亦不廢重於是也有子權母而行大小利之患

其資能無匱乎若匱王用將有所乏乏則將厚取於民民不  
給將有遠志是離民也且夫有備未至而設之有至而後救

之是不相入也可先而不備謂之急急可後而先之謂之召災  
且絕民用以實王府猶塞川原而為潢潢汙也其竭也無日矣

據國語也當  
為乎大小利之  
又有小大利之

原清按急非也  
宜作急之字  
汗當為汙大  
曰潢小曰汙



王弗聽

楚莊王以為幣重更以小為大百姓不便皆去其業孫叔敖為相市令言於相曰市亂人莫安其處行不定叔敖自於王遂令復如故而百姓乃安

秦兼天下幣為二等黃金鎰為名上幣二十兩為鎰改周之制更以鎰為金之名銅錢質如周錢文曰半兩重如其文而珠玉龜貝銀錫之屬為器飾寶藏不為幣然各隨時而輕重無常

漢興以為秦錢重難用更令民鑄夾錢如榆莢也黃金一斤復

之制更以而不軌逐利之民蓄積餘贏以稽市物痛騰躍言其金之積

高后二年行八銖錢鑄榆莢人患太甚故復行此米至石萬錢馬至匹百金

六年行五分錢錢即英

應詔曰文帝以五分錢太輕以更作四銖錢

師古曰微謂亂雜也贏餘利也

據漢書乃當作通民格之間有人之字師古曰若于且教數之言也于猶當也謂當如此當數耳

文帝五年為錢益多而輕乃更鑄四銖錢其文為半兩除盜鑄錢使民放鑄

賈誼諫曰法使天下公得顧租鑄銅錫為錢敢雜以鉛鐵為他巧者其罪黜顧租謂權備之然鑄錢之情非穀雜為巧則不可得贏而穀之甚微為利甚厚夫事有召禍而法有起姦

今令細民人操造幣之勢各隱屏而鑄作因欲禁其厚利微姦雖黜罪日報其勢不止乃者民抵罪多者一縣百數及更

之所疑榜笞奔走者甚眾夫縣法以誘民使人陷穿孰積於此曩禁鑄錢死罪積下言死罪多今公鑄錢黜罪積下為法

若此上何賴焉又民用錢郡縣不同或用輕錢百加若干時

重四銖法錢百枚當重一斤十六銖或用重錢平補不受秦

而故與四銖並行民以其見秦故用輕錢秦錢與英錢皆當廢

受之是以州縣不同也法錢不立之法錢也吏急而壹之乎

文大通考卷八

干



應劭曰鑄作錢  
橫也節古曰米  
銅鑄錢廢其農  
業故五穀不  
據漢書如知此  
三字須作知患此  
之三字

則大為煩苛則力不能勝縱而弗呵乎則市肆異用錢文大  
亂苟非其術何鄉而可哉今農事棄損而采銅者日蕃釋其  
耒耜冶鑄吹炭姦錢日多五穀不為多善人休而姦邪慮民  
陷而之刑戮刑戮將甚不詳奈何而忽國如知此吏議必曰  
禁之禁之不得其術其傷必大令禁銅錢則錢必重則其  
利深盜鑄如雲而起棄市之罪又不足以禁矣姦數不勝而  
法禁數潰銅使之然也故銅布於天下其為禍博矣今博禍  
可除而七福可致也何謂七福上收銅勿令布則民不鑄錢  
黥罪不積一矣偽錢不蕃民不相疑二矣采銅鑄作者友於  
耕田三矣銅畢歸於上上挾銅積以御輕重錢輕則以術斂  
之重則以術散之貨物必平四矣以作兵器以假貴臣多少  
有制用別貴賤五矣以臨萬貨以調盈虛以收奇羨則官富  
實而末民困六矣剝吾棄財以與匈奴逐爭其民則敵必懷

日  
詳平也  
鑄

七矣故善為天下者因禍而為福轉敗而為功今久退七福  
而行博禍臣誠傷之上不從

兩等也

是時吳以諸侯即山鑄錢富埒天子後卒叛逆鄧通以鑄錢  
助過王者故吳鄧錢布天下

賈山上書諫以為錢者無用器也而可以易富貴富貴者人  
主之操柄也令民為之是與人主共操柄不可長也○其後  
復禁鑄錢

景帝中六年定鑄錢偽黃金棄市律

人有告鄧通盜出徼外鑄錢下吏驗問頗有遂竟案盡沒之  
武帝建元元年行三銖錢壞四銖造此錢也重如其文五年罷三銖錢行半

兩錢自孝文更造四銖錢至元狩四年四十餘年從建元以  
來用少縣官往往多即銅山而鑄錢民亦盜鑄不可勝數錢  
益多而輕物益少而貴有司言曰今半兩錢法重四銖而姦

文大通鑄錢

五



或盜磨錢質而取鎔鎔銅也錢益輕薄而物貴則遠方用幣煩費不省乃令縣官銷半兩錢更鑄三銖錢重如其文其明年有司言三銖錢輕輕錢易作姦詐乃更請郡國鑄五銖周郭其質令不得磨錢取鎔

元狩四年造白金及皮幣

時縣官大空而富商賈或滯財役貧轉穀數百冶鑄鬻盜財或累萬金而不佐公家之急黎民重困於是天子與公卿議更造錢幣以贍用時禁苑有白鹿而少府多銀錫有司言曰古者皮幣諸侯以聘享金有三等黃金為上白金為中赤金為下今半兩錢法重四銖而姦或盜磨錢質而取鎔錢益輕薄而物貴則遠方用幣煩費不省今以白鹿皮方尺緣以繒為皮幣直四十萬王侯宗室朝覲享必以皮幣薦璧然後得行又造銀錫白金以為天用莫如龍地用莫如馬人用莫如

龜故曰金三品其一曰重八兩圜之其文龍名白撰直三千

二曰以重差小方之其文馬直五百三曰復小楮之楮下其

文龜直三百一重八兩則二重六兩三重四兩其後官鑄赤及白金稍賤民

弗寶用縣官以令禁之無益歲餘終費不行自造白金五銖

錢後五歲而赦吏民之坐盜鑄金錢死者數十萬人其不發

覺相殺者不可勝計赦自出者百餘萬人然不能半自出天

下大比無慮皆鑄金錢矣犯法衆吏不能盡誅於是遣博士

褚大徐偃等分行郡國舉并兼之徒守相為吏者劾之

時張湯用事帝與湯造白鹿皮幣以問大司農顏異對曰今

王侯朝賀以蒼璧直數千而皮薦反四十萬本末不相稱上

不悅湯奏異腹誅坐死

元鼎二年令京師鑄官赤反

時郡國鑄錢而民多姦鑄錢多輕而公卿請令京師鑄官赤

反

姦鑄者師古曰謂  
巧鑄之雜鉛銀也



仄以赤銅為其郭也一當五賦官用非赤仄不得行其後二歲赤仄錢賤民巧法用之不便又廢於是悉禁郡國毋鑄錢專令上林三官鑄錢既多而令天下非三官錢不得行諸郡國前所鑄錢皆廢銷之輸入其銅三官而民之鑄錢益少計其費不能相當唯真工大姦乃盜為之

元帝時貢禹言鑄錢採銅一歲十萬人不能耕民生盜鑄陷刑者多富人藏錢滿室猶無厭足民心動搖棄本逐末耕者不能半姦邪不可禁原起於錢疾其末者絕其本宜罷採珠玉金銀鑄錢之官毋復以為幣除其販賣租銖之律租銖謂計其所賣物價平其銖而收租也租稅祿賜皆以布帛及穀使百姓一意農桑議者以為交易待錢布帛不可尺寸分裂禹議亦寢

師丹傳有上書言古者以龜貝為貨今以錢易之民以故貧宜可改幣上以問毋對言可改章下有司議皆以為行錢以

來久難卒變易

自孝武元狩五年三官初鑄五銖錢至平帝元始中成錢二百八十億萬銖云

石林葉氏曰漢書王嘉傳元帝時都內錢四十萬萬水衡錢一十五萬萬少府錢十八萬萬言其多也以今計之總八百三十萬貫而不足以當推貨務盛時一歲之入蓋漢時錢極重而幣輕穀價甚賤時至斛五錢耿壽昌以穀賤傷農建故常平之議其年斛五錢嘉元是時外戚貨千萬者少正使有千萬亦是今一萬貫中下戶皆有之漢律丞相大司馬大將軍月俸六萬乃今六十貫御史大夫四萬而大將軍米月三百五十斛下至佐史秩百石猶月八斛有奇其賜臣下黃金每百斤二百斤少亦三十斤雖燕王劉澤以諸侯賜田生金亦二百斤梁孝王死有金四十餘萬斤幣輕故米賤金多迎世患國用不足以為錢



少故夾錫當十等文具卒未嘗有補蓋錢之多寡係幣之輕重不在鼓鑄廣狹也又曰如魏文侯相李悝言一夫治田百畝收粟一石半為粟百五十石一夫五口人月食一石半百畝之入以其十五石為稅九十石為食餘四十五石石錢三十計錢千三百五十而社閭嘗新春秋之祠只用錢二百而其餘錢以為五口之衣衣人率用錢三百五人終歲用千五百今只餘千五百不足四百五十十則固不嫌錢之少也然正使幣輕亦何至是蓋日用猶不滿一錢不知何以為生

王莽居攝漢制以周錢有子母相權於是更造大錢徑寸二分重十二銖文曰大錢五十又造契刀錯刀契刀其環如大錢身形如刀長二寸文曰契刀五百錯刀以黃金錯其文曰一刀直五十張晏曰按今所見契刀錯刀形質如大錢而肉論厚異於此大錢形如大刀環契刀身似負不長二寸也其文上曰契下曰刀無五百字也錯刀則刻之作字也黃金填其文上曰一

據漢書肉輪之間當有奸之字當有二刀泉之間當有二刀之字

么二竟友

減故耳飾古曰張說非也王莽錢刀與五銖錢凡四品並行今並尚在形質及文並與志相合

莽即真以為書劉字有金刀乃罷錯刀契刀及五銖錢而更作金銀龜貝錢布之品名曰寶貨小錢徑六分重一銖文曰小錢直一次七分三銖曰么錢一十么小次八分五銖曰幼錢二十次九分七銖曰中錢三十次一寸九銖曰壯錢四十因前大錢五十是為錢貨六品直各如其文黃金重一斤直錢萬銖提銀重八兩為一流直一千五百八十朱提縣名屬犍為出善銀它朱音殊提字音上支反

銀一流直千是為銀貨二品元龜岨冉長尺二寸岨冉至也度皆兩邊緣尺直二千一百六十為大貝十朋兩貝為朋至也度皆二千也公龜九寸直五百為壯貝十朋侯龜寸以上直三百百六十公貝十朋子龜五寸以上直百為小貝十朋是為龜寶四品大貝四寸八分以上二枚為一朋直二百一十六壯貝三寸六分以上二枚為一朋直五十么貝二寸四分以上二枚為一朋

文獻通考卷八

八

么七

子



怨漢書作愁

直三十小貝寸二分以上二枚為一朋直十不盈寸二分滿度不得為朋率枚直錢三是為貝貨五品大布次布第布壯布中布差布厚布幼布么布小布長寸五分重十五銖文曰小布一百自小布以上各相長一分相重一銖文各為其布名直各加一百上至大布長二寸四分重一兩而直千錢矣是為布貨十品布亦凡寶貨五物六名二十八品鑄作錢布皆用銅殼以鍾錫許慎曰鍾鈞屬也然則以鍾及雜銅布為錢也鍾音連文質周郭放漢五銖錢云依其金銀與他物雜色不純好龜不盈五寸貝不盈六分皆不得為寶貨元龜為祭非四民所得居有者入太卜受直其後百姓憤亂其貨不行民私以五銖錢市買莽患之下詔敢挾五銖錢者為惑眾投諸四裔於是農商失業食貨俱廢民涕泣於市道坐賣買田宅奴婢鑄錢抵罪者自公卿大夫至庶人不敢稱教莽知民怨迺但行小錢直一與大錢五十二品並行龜貝布屬遂

漢書作

廢莽天鳳元年復中下金錢龜貝之貨頗增減其價直而罷大小錢改作貨布長二寸五分廣一寸首長八分有奇其廣八分其圓好徑二分半足枝長八分間廣二分其文右曰貨左曰布重二十五銖直貨錢二十五貨泉徑一寸重五銖文右曰貨左曰泉枚直一與貨布二品並行又以大錢行久罷之恐民挾不止迺令民且獨行大錢與新貨泉俱收直一並行盡六年毋得復挾大錢矣每壹易錢民用破業而大陷刑莽以私鑄錢死及非沮寶貨投四裔犯法者多不可勝行迺更輕其法私鑄作泉布者與妻子沒為官奴婢吏及比伍知而不舉告與同罪此音反非沮寶貨民罷作一歲吏免官犯者愈眾及五人相坐皆沒入郡國檻車鐵鍊傳送長安鍾官鍾官主鑄錢者愁苦死者十六七漢錢舊用五銖白王莽改革百姓皆不便之及公孫述廢銅錢置鐵官鑄鐵百姓貨幣不行時童謠曰黃牛白腹五銖當復好

申賈

文獻通考卷八



事者竊言王莽稱黃述欲絕之故稱白腹五銖漢貨言漢當復  
并天下

世祖建武十六年始行五銖錢天下賴其便

初王莽亂後貨幣雜用布帛金粟建武初馬援在隴西上書  
言宜如舊鑄五銖錢事下三府三府奏以爲未可許事遂寢及  
援還從公府求得前奏難十餘條乃隨牒解叔更其表言帝  
從之建武時長安鑄錢多姦第五倫爲督鑄錢掾領長安市  
倫平銓衡正斗斛市無阿枉百姓悅服

桓帝時議改鑄大錢劉陶言其不便乃止

時有上書言人以貨輕財薄故致貧困宜改鑄大錢事下四  
府羣僚及太學能言之士陶上議曰當今之憂不在於貨在  
於民饑蓋民可百年無貨不可一朝有饑故食爲至急也議  
者不達農殖之本多言冶鑄之便故欲因緣行詐以賈國利

國利將盡取者爭競造鑄之端於是乎生蓋萬人鑄之一人  
奪之猶不能給况一人鑄之萬人奪之乎夫欲民殷財阜要  
在之役禁奪則百姓不勞而足階下欲鑄錢存貨以救其弊  
此猶養魚沸鼎之中棲鳥烈火之上水木本魚鳥之所生也  
用之不時必致焦爛帝乃止不鑄錢

靈帝中平三年錢四出文錢

錢皆四道識者竊言侈虐已甚形象兆見此錢成必四道而  
去及京師亂錢果流布四海

獻帝初平元年鑄小錢

董卓壞五銖錢更鑄小錢悉取洛陽長安銅人鐘虡飛廉銅  
馬之屬以充鑄故貨賤物貴穀石數万又錢無倫理文章不  
便人用

昭烈取蜀鑄直百錢



先主攻劉璋與士衆約若事定府庫百姓狐兔取焉及入成都士庶皆捨干戈赴諸庫藏取寶物軍用不足備憂之西曹掾劉巴曰此易耳但當鑄直百錢平諸物價令吏爲官市備從之旬月之間府庫克實文曰直百亦有勒爲五銖者大小秤兩如一焉並徑七分重四銖

魏文帝黃初二年罷五銖錢使百姓以穀帛爲市至明帝世錢廢穀用既久人間巧僞漸多競濕穀以要利作薄絹以爲市雖處以嚴刑不能禁司馬芝等議以爲用錢非徒豐國亦以省刑若更鑄五銖錢則國豐刑省於事爲便明帝乃立五銖錢  
孫權嘉平五年鑄大錢一當五百赤烏元年又鑄當千錢故呂蒙定荊州孫權賜錢一億錢既太貴但有空名人間患之權聞百姓不以爲便省息之鑄爲器物官勿復出也私家有者並以輸藏平準其直勿有所枉

晉用魏五銖錢不聞有所更創

元帝過江用孫氏舊錢輕重雜行大者謂之比輪中者謂之四文吳興沈充又鑄小錢謂之沈郎錢錢既不多由是稍貴

孝武太元三年詔曰錢國之重寶小人貪利銷壞已監司當以爲意廣州夷人寶貴銅鼓而州境素不出銅官司賈人皆貪比輪錢斤兩差重以入廣州貨與夷人鑄鞮作鼓其重爲禁制得者科罪

安帝元興中桓玄輔政議欲廢錢用穀帛朝議以爲不可乃止孔琳之議曰洪範八政貨爲食次豈不以交易之所資爲用之至要者乎若使百姓用力於爲錢則是妨爲生之業禁之可也今農自務穀工自務器各謀其業何嘗致勒於錢故聖王制無用之貨以通有用之財既無毀敗之費又省運致之苦此錢所以嗣功龜貝歷代不可廢者也穀帛本充於衣食



今分以爲貨則致損甚多又勞毀於商販之手耗棄於割截之用此之謂幣著於目前故鍾繇曰巧僞之人競濕穀以要利制薄絹以充資魏代制以嚴刑弗能禁也是以司馬芝以爲用錢非徒豐國亦所以省刑錢之不用由於兵亂積久用之於廢有由而然漢末是也今旣用而廢之則百姓頓亡其利今旣度天下之穀以周天下之食或倉庫充溢或糧靡斗儲以相資通則貧者仰富致之之道實假於錢一朝斷之便爲棄物是有錢無糧之人皆坐而餓困此斷之又立弊也且據今用錢之處不爲貧用穀之處不爲富又人習來久革之怨惑詎曰利不百不易業况又錢便於穀也魏明帝時錢廢用穀四十年矣以不便於人乃舉朝大議精才達政之士莫不以宜復用錢下無異情朝無異論彼尚捨穀帛而用錢足以明穀帛之幣著於已試也愚謂救弊之術無取於廢錢朝

議多同琳之議故玄議不行

前涼張軌太府參軍索輔言於軌曰古以金貝皮幣爲貨息穀帛量度之耗二漢制五銖錢通易不滯晉太始中河西荒廢遂不用錢裂匹以爲段數緇布旣壞市易又難徒壞女工不任衣用弊之甚也今中州雖亂此方全安宜復五銖以濟通變之會軌納之立制準布用錢錢遂大行人賴其利

宋文帝元嘉七年立錢置法鑄四銖文曰四銖重如其文

人間頗盜鑄多翦鑿古錢取銅帝甚患之錄尚書江夏王義恭建議以一大錢當兩以防翦鑿議者多同之何尚之議曰夫泉貝之與以估貨爲本事在交易豈假多數數少則幣輕數多則物重多少雖異溶用不殊况復以一當兩徒崇虛價夫錢之形大小多品直云大錢則未知其格若止於四銖五銖則文皆古篆旣非庸下所識加或漫滅尤難分明公私交



亂爭訟必起此最是深疑者也命旨垂慮翦鑿曰多以致銷  
盡鄙意復謂直由糾察不精致使立制以來奈覓者寡今雖  
有縣金之名竟無酬与之實若申明舊科擒獲卽報畏法希  
賞不曰息矣中領軍沈演之以為晉遷江南疆境未廓或土  
習其風錢不普用今封畧開廣聲教遐暨金鏹布洽爰逮邊  
荒用彌廣而貨愈狹如復競竊翦鑿銷毀滋繁刑雖重禁姦  
幣方密肆力之毗徒勤不足以供贍誠由貨貴物賤常調未  
革愚謂若以大錢當兩則國傳難毀之室家贏一倍之利不  
俟加憲巧源自絕上從演之議遂以一錢當兩行之往時公  
私非便乃罷時言事者多以錢貨減少國用不足欲禁私銅  
以充官鑄五銖范泰又陳曰夫貨存貿易不在多少昔日之  
貴今日之賤彼此共之其揆一也但今官人均通則無患不  
足若使必資廣以收國用者則龜貝之屬自古而行銅之為

器在用也博矣鍾律所通者遠機衡所揆者大器有要用則  
貴賤同資物有適宜則家國共給今毀必資之器而為無施  
之錢於貨則功不補勞在用則君人俱困較之以實損多益  
少良由階根未固意存遠畧伏願思可久之道贖欲速之情  
則嘉謨日陳至慮可廣

自元嘉中鑄四銖錢輪郭形製與古五銖同價無利百姓不資  
盜鑄

孝武孝建初鑄四銖文曰孝建一邊為四銖其後稍去四銖專  
為孝建

尚書右丞徐爰議曰貨薄人貧公私俱罄不有革造將大之  
宜應遵式古典收銅繕鑄納贖刊刑著在往策合宜以銅贖  
刑隨筆為品詔可之所鑄錢形式薄小輪郭不成就於是人  
間盜鑄者雲起雜以鉛錫並不牢固又剪鑿古錢以取其銅



錢既轉小稍違官式雖重制嚴刑人吏官長坐罪免者相係而盜鑄彌甚百物踊貴人患苦之乃立品格薄小無輪郭者悉加禁斷時議者又以銅轉難得欲鑄二銖錢顏竣曰議者將謂官藏空虛宜更改天下削少宜減錢式以救災弊賑國吊人愚以謂不然今鑄二銖恣行新細於官無解於乏而人姦巧大與天下之貨將糜碎至盡空立嚴禁而利源難絕不過一二年間其弊不可復救此其不可一也今鎔鑄獲利不見有頓得一二倍之理縱復得此必待隔年又不可二也人懲大錢之改兼畏近日新禁市井之間必生紛擾富商得志貧人困窮又不可三也况又未見其利而衆弊如此失策當時取詣百代上不聽

廢帝景和二年鑄二銖錢文曰景和形式轉細官錢每出入人間卽摸效之而大小厚薄皆不及也無輪郭不磨剪鑿者謂之來子尤薄輕者謂之荇葉市井通用之永光元年沈慶之啓通私鑄由是錢貨亂改一千錢長不盈三寸大小稱此謂之鵝眼錢劣於此者謂之綆環錢入水不沉隨手破碎而井不復斷數十萬錢不盈一掬斗米一萬高賈不行

明帝太始初唯禁鵝眼綆環其餘皆通用復禁民鑄官署亦廢工尋又普斷唯用古錢

齊高帝建元四年奉朝請孔覲上書曰三吳國之閭閻比歲被水潦而糴不貴是天下錢少非穀穰賤此不可不察也鑄錢之弊在輕重屢更重錢患難用而難用為無累輕錢幣盜鑄而盜鑄為禍深人所盜鑄嚴法不禁者由上鑄錢惜銅愛工也惜銅愛工也者謂錢無用之器以通交易務欲令輕而數多使省工而易成不詳慮其患也自漢鑄五銖錢至宋文帝四百餘年制度有廢與而不變五銖者其輕重可得貨之



文獻通考卷八  
十四  
宜也以為用置錢府方督貢金大與鑄錢重五銖一依漢  
法府庫以實國用有儲乃量俸祿薄賦稅則家給人足項盜  
鑄新錢者皆效作剪鑿不鑄大錢也若官錢已布於人使嚴  
斬剪鑿小輕破缺無周郭者悉不得行官錢細小者稱合銖  
兩銷以為大利貧良之人塞姦巧之路錢貨既均遠近則一  
百姓樂業市道無爭衣食滋殖矣時議者以為錢貨轉少宜  
更廣鑄重其銖兩以防人姦上乃使諸州大市銅會上崩乃  
止

武帝時竟陵王子良上表曰頃錢貴物賤殆欲兼倍凡在  
觸類莫不如茲稼穡艱劬斛直數十機杼勤苦匹纈三百所  
以然者實亦有由人間錢多剪鑿鮮復完者公家所受必須  
圓大以兩代一困於無所鞭撻質鑿益致無聊

梁初唯京師及三吳荆郢江襄梁益用錢其餘州郡則雜以穀

帛交易交廣之域則全以金銀為貨

武帝乃鑄錢肉好周郭文曰五銖重四銖三參一黍其文則  
重一斤三兩又別鑄除其肉郭謂之公式女錢徑一寸文曰  
五銖重如新鑄五銖二品並行百姓或私以古錢交易者其  
五銖徑一寸一分重八銖文曰五銖三吳屬縣行之女錢徑  
一寸重五銖無輪郭郡縣皆通用太平百錢二種並徑一寸  
重四銖源流本一但文字古今之殊耳文並曰太平百錢定  
平一百五銖徑六分重一銖半文曰定平一種錢五銖徑一  
分半重四銖文曰五銖源出於五銖但狹小東境謂之稚錢  
五銖錢徑七分半重三銖半文曰五朱源出稚錢但稍遷異  
以銖為朱耳三吳行之差少於餘錢又有對文錢其源未聞  
豐貨錢徑一寸重四銖半代之謂之男錢云婦人佩之即生  
男也此等輕重不一天子頻下詔書非新鑄二種之錢並不



許用而趨利之徒私用轉甚至普通中乃議盡罷銅錢更鑄鐵錢人以鐵錢易得並皆私鑄及大同以後所在鐵錢遂如丘山物價騰貴交易者以車載錢不復計數而誰論貫高旅姦詐因之以求利自破嶺以東八十為陌名曰東錢江郢以上七十為陌名曰西錢京師以九十為陌名曰長錢大同元年天子乃詔通用足陌詔下而人不從錢陌益多至于末年遂以三十五為陌

陳初承梁喪亂之後鐵錢不行始梁末又有兩柱錢及鵝眼錢時人雜用其價同但兩柱重而鵝眼輕私家多鑄鑄又間以錫錢兼以粟帛為貨文帝元嘉五年改鑄五銖初出一當鵝眼十宣帝太建十一年又鑄大貨六銖以一當五銖之十與五銖並行後還當一人皆不便乃相與訛言曰六銖錢有不利縣官之象未幾而帝崩遂廢六銖而行五銖竟至陳亡其嶺南諸州多

以錢米布交易俱不用錢

後魏初置太和錢貨無所用也

孝文帝始詔天下用錢十九年公鑄粗備文曰泰和五銖詔京師及諸州鎮皆通行之內外百官祿皆準絹給錢匹為錢二百在所遺錢工備爐冶人有欲鑄就聽鑄之銅必精鍊無所和雜宣武帝永平三年冬又鑄五銖錢京師及諸州鎮或不用或有止用古錢不行新錢致高賈不通貨遷頗隔

孝明熙平初尚書令任城王澄上言切尋大和之錢孝文留心創制後與五銖並行此乃不刊之式臣切聞之君子行禮不求變俗因其所宜順而致用太和五銖雖利於京邑之肆所不入徐揚之市徐今城琅邪郡地揚今壽春郡地土貨既殊貿鬻亦異便於荊郢之邦者則礙於兗徐之域荊今南陽郡地郢今汝南郡地兗今魯郡地東平郡地致使貧人有重困之切王道貽隔化之訟臣之愚意謂今之



太和與新鑄五銖及諸古錢方俗所使用者雖有小大之異  
並得通行貴賤之差自依鄉價度貨環海內公私無壅其不  
行之錢及盜鑄毀大為小偽不如法者據律罪之詔曰錢行  
已久今東南有事且可依舊滄又奏太和五銖乃大魏之通  
貨不朽之常模寧可專貨於京邑不行於天下但今戎馬在  
郊江疆未一東南之州依舊為便至於京北京邑域內州鎮  
未用錢處行之則不足為難塞之則有乖通典何者布帛不  
可尺寸而裂五穀則有負擔之難錢之為用貫緡相屬不假  
斗斛之器不勞秤尺之平濟代之宜便益於此請並下諸方  
鎮其太和及新鑄并古錢內外全好者不限大小悉聽行之  
鵝眼環鑿依律而禁河南州鎮先用錢者既聽依舊不在斷  
限唯太和五銖二錢得用公造新者其餘雜種一用古錢生  
新之類普同禁約諸方錢通用京師其聽依舊使與太和錢

及新造五銖並行若盜鑄錢者罪當重憲詔從之而河北諸  
州舊少錢貨猶以他物交易錢畧不入於市二年冬尚書崔  
亮奏弘農郡銅青谷有銅鑛計一斗得銅五兩四銖葦池谷  
鑛一斗得銅五兩寢帳山鑛一斗得銅四兩河內郡玉屋山  
今玉鑛一斗得銅八兩南有青州苑烟山今玉丹州高山並是往  
昔銅官舊迹見在謹按鑄錢方與用銅處廣既有治利並許  
開鑄詔從之自後所行之錢人多私鑄錢稍小薄價用滿賤  
建初重制盜鑄之禁開糾賞之格

孝莊帝初私鑄者益更薄小乃至風飄水浮米斗幾直一斗  
祕書郎楊偁奏曰臣頃在雍州表陳聽人與官並鑄五銖錢  
使人樂為而俗弊得改旨下尚書八座不許以今况昔為理  
不殊求取臣前表經御披析偁乃隨宜剖說帝從之乃鑄五  
銖錢御史中尉高恭之又奏曰四民之業錢貨為本救弊改



鑄王政所先自頃以來私鑄薄濫官司糾繩掛網非一在今  
銅價八十一文得銅一斤私造薄錢斤銖二百既示之以深  
利又隨之以重刑得罪者雖多姦鑄者猶衆今錢徒有五銖  
之文而無二銖之實薄甚榆莢上貫便破置之水上殆欲不  
沉此乃因循有漸科防不切朝廷失之彼復何罪昔漢文以  
五分錢小改鑄四銖至孝武復改三銖為半兩此皆以大易  
小以重代輕也論今據古宜改鑄大錢文載年號以記其始  
則一斤所成七十六文銅價至賤五十有餘其中人功食料  
錫炭鉛沙縱復私營不能自潤直置無利應自息心況復嚴  
刑廣設以臣測之必當錢貨永通公私獲允後遂用王偁計  
永安二年秋詔更鑄文曰永安五銖錢官自立鑄亦聽人就  
鑄起自九月至三年正月而止官欲知貴賤乃出藏絹分遣  
使人於三市賣之絹匹止錢二百而私市者猶三百利之所

在盜鑄彌衆巧偽既多輕重非一四方州鎮用各不同時鑄  
錢都督長史高謙之即高恭之兄字道讓上表求鑄三銖錢曰蓋錢貨  
之立本以通有無便交易故錢之輕重時代不同太公為周  
置九府圜法至景王時更鑄大錢秦兼海內錢重半兩漢興  
以秦錢重改鑄莢錢至孝文五年復為四銖孝武時悉復銷  
壞更鑄三銖至元符中復為五銖又造赤反以一當五王莽  
據政錢有六等大錢重十二銖次九銖次七銖次五銖次三  
銖次一銖魏文帝罷五銖至明帝復立孫權江左鑄大錢一  
當五百權赤烏五年復鑄大錢一當千輕重大小莫不隨時  
而變況今寇難未除州郡淪沒人物凋零軍國用少則鑄小  
錢可以富益何損於政何妨於人也且政興不以錢大政衰  
不以錢小唯貴公私得所政化無虧既行之於古亦宜效之  
於今矣臣今請鑄以濟交之五銖之錢任使並用行之無損



國得其益詔將從之事未就會卒

北齊神武霸政之初猶用永安五銖遷鄴已後百姓私鑄體制漸別遂各以爲名有雍州青州梁州生厚繁錢古錢河陽生澁天柱赤牽之稱冀州之北錢皆不行交貿者皆以絹布神武乃收境內之銅及錢仍依舊文更鑄流之四境未幾之間漸復細薄姦偽競起

武定六年文襄王以錢文五銖名須稱實宜秤錢一文重五銖者聽入市用計一百文重一斤四兩二十銖自餘皆準此爲數其京邑二市天下州鎮郡縣之市各置二秤懸於市門私人所用之秤皆準市秤以定輕重凡有私鑄悉不禁斷但重五銖然後聽用若入市之錢不重五銖或雖重五銖而多雜鉛鐵並不聽用若輒以小薄雜錢入市有人糾獲其錢悉入告者其薄小之錢若便禁斷恐人交之絕畿內五十日外

州百日爲限羣官參議咸以爲時穀稍貴請待有年王從之而止

文宣受東魏禪除永安之錢改鑄常平五銖重如其文其錢甚貴而製造甚精其錢未行而私鑄已與一二年間卽有濫惡雖殺戮不能止乃令市增長銅價由此利薄私鑄少止至乾明皇建之間往往私鑄鄴中用錢有赤郭青熟細眉赤生之異河南所用有青薄鉛錫之別青脊徐亮梁荆河等州輩類各殊武平以後私鑄轉甚或以生鐵私銅至于齊亡卒不能禁

後周之初尚用魏錢及武帝保定元年乃更鑄布泉之錢以一當五與五銖並行梁益之境又雜用古錢交易河西諸郡或用西域金銀之錢漢書西域傳蜀賈國以銀爲錢文爲騎馬幕爲同文爲之頭幕爲夫人面王死卽更鑄大月氏亦同而官不錢文爲王面幕爲夫人面王死卽更鑄大月氏亦同



泉錢並行四年又以邊境之錢人多盜鑄乃禁五行大布不得  
出入四閩布泉之錢聽入而不聽出五年又布錢漸賤而人不  
用遂廢之初私鑄者紋從者遠配為戶存平以後山東之人猶  
雜用存氏舊錢至宣帝大成元年又鑄永通萬國錢以一當千  
與五行大布五銖凡三品並用

隨文帝開皇元年以天下錢貨輕重不一乃更鑄新錢背面肉  
好皆有周郭文曰五銖而重如其文每錢一千重四斤二兩後魏  
食貨志云齊文襄令錢一文重五銖者聽入市用計一百錢重  
一斤四兩二十銖則一千錢重十一斤以上而隨代五銖錢一  
千重四斤二兩當是時錢既雜出百姓或私有鑄鑄三年詔四  
是大小秤之差耳百諸國各付百錢為樣從閩外來勅樣相似然後得過樣不同  
者則壞以為銅人官詔行新錢以後前代舊錢有五行大布永  
通萬國及常平所在勿用以其貿易不上四年詔依舊不禁者  
縣令奪半年祿然百姓習用既久猶不能絕五年詔又嚴其制

自是錢貨始一所在流布百姓便之是時見用之錢皆須和以  
錫鑼錫鑼既賤求利者多私鑄之錢不可禁約其年詔乃禁出  
錫鑼之處並不得私有採取十年詔晉王廣聽於揚州立五鑪  
鑄錢其後姦猾稍多漸磨鑪錢郭取銅私鑄又雜以鉛錫遞相  
倣倣錢遂輕薄乃下惡錢之禁京師及諸州邸肆之上皆令立  
榜置樣為准不中樣者不入於市十八年詔漢王諒聽於并州  
立五鑪鑄錢又江南人間錢少晉王廣又請於鄂州白紵山有  
銅鑪處鑄錢於是詔聽置十鑪鑄錢又詔蜀王秀於益州立五  
鑪鑄錢是時錢益濫惡乃令有司檢天下邸肆見錢非官鑄者  
皆毀之其銅入官而京師以惡錢貿易為吏所執有死者數年  
之間私鑄頗息大業以後王綱施奈巨姦大猾遂多私鑄錢轉  
薄惡每千宜重二斤後漸輕至一斤或剪鐵錄裁衣糊紙以為  
錢相雜用之貨賤物貴以至於士



唐武德四年廢五銖錢鑄開通元寶錢每十錢重一兩計一千重六斤四兩得輕重大小之中置錢監於洛并幽益等諸州賜秦王府王三鑪右僕射裴寂一鑪以鑄盜鑄者死沒其家屬高祖初入民間生綫環錢其製輕小凡八九萬終滿半斛乃鑄開通元寶其文給事中歐陽詢製詞及書時稱其工字含八分及篆隸三體其詞先上後下次左後右謂之自上及左迴環讀之其義亦通流俗謂之開通元寶錢鄭虔會粹云詢初進蠟樣日文德皇后指一甲跡故錢上有指文每兩二十四銖則一錢重二銖半以下古秤比今秤三之一也則今錢為古秤之七銖以上古五銖則加重二銖以上顯慶五年以盜鑄惡錢多官為市之以一善錢售五惡錢民間藏惡錢以待禁施儀鳳四年以天下惡錢轉多令東都出遠年糙米及粟於市糶

斗別納惡錢百文其惡錢令少府司農相知即令鑄破其厚重合斤兩者任將行用

乾封元年改鑄乾封泉寶錢徑寸重二銖六分以一當舊錢之十踰年而舊錢多廢明年以商賈不通米帛踴貴復行開通元寶錢天下皆鑄之然私錢犯法日蕃有以舟筏鑄江中者詔所在納惡錢而姦亦不息儀鳳中瀕江民多私鑄錢為業詔巡江官督捕載銅錫鑪過百斤者沒官四年命東都糶米粟別納惡錢百文少府司農毀之時鑄多錢賤米踴貴乃詔少府鑄尋復舊永淳元年私鑄者抵死鄰保從坐武后長安中令縣採於市令百姓依樣用錢俄而揀擇艱難交易留滯乃令錢非穿穴及鐵錫銅液皆得用之熟銅排斗沙澀之錢皆售自是盜鑄蜂起江淮尤甚吏莫能捕先天之際兩京錢益濫柳衡錢終有輪郭鐵錫五銖之屬皆可用之或鎔錫模



錢須更千百

玄宗開元初宰相宋璟請禁惡錢行二銖四參錢毀舊錢不可用者江淮有官鑪錢偏鑪錢稜錢時錢遣監察御史蕭隱之使江淮括惡錢隱之嚴急煩擾怨嗟盈路坐貶官璟又請糶十萬斛收惡錢少府毀之

開元二十二年三月二十一日勅布帛不可以尺寸為交易菽粟不可以抄勺質有無古之為錢以通貨幣項雖官鑄所入無幾約工計本勞費又多公私之間給用不贍永言其弊宜無喪通往者漢文之時已有放鑄之令雖見非於賈誼亦無廢於賢君古往今來時移事異亦欲不禁私鑄其理如何公卿百僚詳議可否祕書監崔沔議曰夫國之有錢時所通用若許私鑄人必競為各徇所求小如有利漸忘本業大計斯貧是以賈生之陳七福規於更漢令太公之創九府將以設貧人況依法則不

成違法乃有利謹按漢書文帝雖除盜鑄錢令而不得雜以鉛鐵為他巧者然則雖私鑄不容姦錢錢不容姦則鑄者無利鑄者無利則私鑄自息斯則除之與不除為法正等能謹於法而節其用則令行而詐不起事變而姦不生斯所以稱賢君也今若聽其私鑄嚴斷惡錢官必得人人皆知禁誠則漢政可侔猶恐未若皇唐之舊也今若稅銅折役則官冶可成計估度庸則私錢無利易而可久簡而難誣謹守舊章無越制度且夫錢之為物貴以通貨利不在多何待私鑄然後足用也左監門錄事參軍劉秩議曰古者以珠玉為上幣黃金為中幣刀布為下幣管子曰夫三幣握之則非有補於煖也捨之則非有損於餘也先王以守財物以御人事而乎天下是以命之曰衡衡者使物一高一下不得有常故與之在君奪之在君以人載君如日月親君如父母用此術也是謂人主之權今之錢即古之下幣也



階下若捨之任人則上無以御下下無以事上其不可一也夫物賤則傷農錢賤則傷賈故善為國者觀物之貴賤錢之輕重夫物重則錢輕錢輕由乎物多多則作法收之使少少則重重則作法布之使輕輕重之本必由乎是奈何而假於人其不可二也夫鑄錢不雜以鉛鐵則無利雜以鉛鐵則惡不重禁不足以懲息方今塞其私鑄之路人猶冒死以犯之況啓其源而欲人之從令乎是設陷穽而誘之入其不可三也夫許人鑄錢無利則人不鑄有利則人去南畝者衆去南畝者衆則草萊不墾又鄰於寒餒其不可四也夫人富溢則不可以賞勸貧餒則不可以威禁故法令不行人之不理皆由貧富之不齊也若許其鑄錢則貧者必不能為臣恐貧者猶貧而服役千富室富室乘之則益盜昔漢文時吳濞諸侯也富埒天子鄧通大夫也財侔王者此皆鑄錢所致也必欲許其私鑄是與人利權而捨其柄

其不可五也階下必以錢重而傷本工費而利寡則臣願言其失以效愚計夫錢重者猶人日滋於前而鑪不加於舊又公錢重與銅之價頗等故盜鑄者破重錢以為輕錢禁寬則行禁嚴則止則棄矣此錢之所以少也夫鑄錢用不贍者在乎銅貴銅貴之由在於採用者衆矣夫銅以為兵則不如鐵以為器則不如漆禁之無害陛下何不禁於人則銅無所用銅無所用則銅益賤銅賤則錢之用給矣夫銅不布下則盜鑄者無因而鑄無因而鑄則公錢不破公錢不破則人不犯死刑錢又曰增末復利矣是一舉而四美兼也伏惟陛下熟察之其年十月六日勅貨幣兼通將以利用而布帛為本錢刀是末錢本貴末為幣則淫法教之間宜有褒革自今以後所有莊宅口馬交易並先用絹布綾羅絲綿等其餘市買至一千以上亦令錢物兼用違者科罪二十六年於宣潤等州置錢監



時兩京用錢稍善米粟價益下其後錢又漸惡詔出銅所在  
置監鑄開元通寶錢京師庫藏皆滿天下盜鑄益起廣陵丹  
陽宜城尤甚京師權豪歲取之舟車相屬江淮偏鑪錢教  
十種雜以鐵錫輕漫無復錢形以一當偏鑪錢七八富商往  
往藏之以易江淮私鑄者兩京錢有鵝眼古文錢環之別每  
貫重三四斤至剪鐵而鑄之宰相李林甫請出絹布三百萬  
匹平估收錢物價踴貴訐者百萬人兵部侍郎楊國忠欲招  
權以市恩揚鞭市門曰行當復之明日詔復行舊錢天寶十  
一載又出錢三十萬緡易兩市惡錢出左藏庫排斗錢許民  
易之國忠又言非鐵錫銅沙穿穴古文皆得用之是時增調  
農人鑄錢既非所習皆不聊生內作判官韋倫請厚價募工  
繇是役用減而鼓鑄多天下鑪九十九絳州三十揚泗宣鄂  
蔚皆十益柳皆五洋州三定州一每鑪歲鑄錢三千三百緡

役丁匠三十費銅二萬一千二百斤鐵三千七百斤錫五百  
斤每千錢費錢七百五十天下歲鑄三十二萬七千緡

肅宗乾元元年戶部侍郎第五琦以國用未足幣重貨輕乃請  
鑄乾元重寶錢徑一寸每緡重十斤以一當十與開元通寶參  
用及琦為相又鑄重輪乾元錢一當五十每緡重十二斤與三  
品錢並行法既屢易物價騰踴斗米至七千餓死者滿道初有  
虛錢京師人人私鑄并小錢壞鐘像犯禁者愈衆鄭叔清為京  
兆尹數月榜死者八百餘人上元元年減重輪錢以一當三十  
開元舊錢與乾元十當錢皆以一當十碾磴嚮受得為實錢虛  
錢交易皆用十當錢由是錢有虛實之名

史思明據東都鑄得一元寶錢徑一寸四分以當開元通寶  
之百既而惡得一非長祚之兆改其文曰順天元寶

代宗即位乾元重寶錢以一當二重輪錢以一當三凡三日而



大小錢皆以一當一自第五琦更鑄犯法者日數百州縣不能禁止至是人甚便之其後民間乾元重稜二錢鑄為器不復出矣

當時議者以為自天寶至今九百餘萬王制上農食九人中農夫七人以中農夫計之為六千三百萬人少壯相均人食米二升日費米百二十六萬斛歲費四萬五千三百六十萬斛而衣倍之吉凶之禮再倍餘三年之儲以備水旱凶災當米十三萬六千八十萬斛以貴賤豐儉相當則米之直與錢均也田以高下肥瘠豐耗為率一項出米五十餘斛當田二千七百二十一萬六千頃而錢亦歲毀於棺瓶埋藏焚溺其間銅貴錢賤有鑄以為器者不出十年錢幾盡不足以周當世之用諸道鹽鐵轉運使劉晏以江嶺諸州任土所出皆重粗賤弱之貨輸京師不足以供道路之直於是積之江淮易

銅鉛薪炭廣鑄錢每歲得十餘萬緡輸京師及荆揚二州自是錢日增矣

建中元年九月戶部侍郎韓洄上言江淮錢監歲共鑄錢四萬五千貫輸于京師度工用轉送之費每貫計錢二千是本倍利也今商州有紅崖冶出銅益多又有洛源監久廢不理請增工鑿山以取銅興洛源故監置十鑪鑄之歲計出錢七萬二千貫度用工轉送之費貫計錢九百則浮本矣其江淮七監請皆停罷從之

二年八月諸道鹽鐵使包佶奏江淮百姓近日市肆交易錢交下粗惡棟擇細官者三分絕有二分餘並鉛錫銅盪不數斤兩致使絹價騰貴惡錢漸多訪聞諸州山野地窖皆有私錢轉相貨易姦宄漸深今後委本道觀察使明立賞罰切加禁斷貞元九年正月張滂奏諸州府公私諸色鑄造銅器雜物等伏



以國家錢少損失多門興販之徒潛將銷錢一千為銅六斤造寫器物則斤直六百餘有利既厚銷鑄遂多江淮之間錢實減耗伏請準從前勅文除鑄鏡外一切禁斷

十年六月勅今後天下鑄造買賣銅器並不須禁止其器物約每斤價直不得過一百六十文委所在長吏及巡院同勾當訪察如有銷錢為銅者以盜鑄錢罪論

十四年十二月鹽鐵使李若初奏諸道州府多以近日泉貨數少增帛價輕禁止見錢不令出界致使課利有缺高賈不通請指揮見錢任其往來勿使禁止從之

憲宗以錢少復禁用銅器時高估至京師委錢諸路進奏院及諸軍諸使富家以輕裝趨四方合券乃取之號飛錢京兆尹裴武請禁與商賈飛錢者搜索諸坊十人為保鹽鐵使李巽以柘州平陽銅坑二百八十餘復置桂陽監以兩鑪日鑄錢二十萬

天下歲鑄錢十三萬五千緡命商賈蓄錢者皆出以市貨天下有銀之山必有銅唯銀無益於人五嶺以北採銀一兩者流他州官吏論罪

元和四年京師用錢緡少二十及有鉛錫錢者捕之非交易而錢行衢路者不問復詔采五嶺銀坑禁錢出嶺六年貨易錢十緡以上者參用布帛蔚州三河冶路飛狐故監二十里而近河東節度使王鐸置鑪距馬河水鑄錢工費尤省以刺史李聽為使以五鑪鑄每鑪月鑄錢三十萬自是河東錫錢皆廢自京師禁飛錢家有滯藏物價頓輕判度支盧坦兵部尚書判戶部事王紹監鐵使王播請許商人於戶部度支監鐵三司飛錢每千緡增給百錢然商人無至者復許與商人敵貫而易之然錢重幣輕如故憲宗為之出內庫錢五十萬緡市布帛每匹加舊估十之一會吳元濟王康宗連衡拒命以七道兵討之經費屈



文獻通考卷八  
三十一  
竭皇甫鎛建議内外用錢每緡墊二十外復抽五十送度支以  
贍軍

元和十二年勅自今文武官僚不同品秩高下并公郡縣主中  
使下至士庶商旅寺觀坊市所有私貯見錢並不得過五千貫  
如有過此許從勅出後限一月市別物收敗時限內未了更請  
限亦不得過兩月限滿違犯者白身人處死者官人等聞奏科  
貶其贖貯納官五分取一充賞時京師里閭區肆所積多方鏤  
錢如王鏐韓弘李惟簡少者不下五十萬貫於是競買地屋以  
寢其錢而高貨大賈多依倚左右軍官錢為名府縣不能究治  
竟不行

先是三年詔應天下商賈先蓄見錢者委所在長吏令收市  
貨物官中不得輒有程限通逼商人任其貨易以求便利周  
歲之後此法徧行朕當別立新規設蓄錢之禁所以先有告

示許其方圓意在他時行法不貸

按後之為國者不能制民之產以均貧富而徒欲設法  
以限豪強兼并之徒限民名田猶云可也限民蓄錢不  
亦甚乎然買田者志於吞併故必須上之人立法以限  
其項畝蓄錢者志於流通初不煩上之人立法以教其  
慙遷也今以錢重物輕之故立蓄錢之限然錢重物輕  
正藏錙逐利者之所樂聞也人棄我取誰無是心正不  
必設法禁以驅之徒用告許之門而重以煩擾耳

穆宗即位京師鬻賣金銀十兩亦墊一兩糴米鹽百錢墊七八  
京兆尹柳公綽以嚴法禁止之尋以所在用錢墊陌不一詔從  
俗所宜内外給用每緡墊八十寶曆初河南尹王起請銷錢為  
佛像者以盜鑄錢論

太和三年詔佛像以鉛錫土木為之飾帶以金銀鍍石烏油藍



鐵唯鑑磬釘鏤鈕得用銅餘皆禁之盜鑄者死是時峻監鐵錢之禁告千錢者賞以五千四年詔積錢以七千緡為率十萬緡者期以一年出之二十萬以二年凡交易百緡以上者匹帛米粟居半河南府揚州江陵府以都會之劇約束如京師未幾皆罷八年河東錫錢復起監鐵使王涯置飛狐鑄錢院於蔚州天下歲鑄錢不及十萬緡

文宗病幣輕錢重詔方鎮縱錢穀交易時雖禁銅為器而江淮嶺南列肆鬻之鑄千錢為器售利數倍宰相李珣請加鑄鑄錢於是禁銅幣官一切為市之天下銅坑五十歲采銅二十六萬六千斤及武宗廢浮屠法永平監官李郁彥請以銅像鐘磬鐺鐸皆歸巡院州縣銅亦多矣監鐵使以工有常刀不足以加鑄許諸道觀察使皆得置錢坊淮南節度使李紳請天下以州名鑄錢京師為京錢大小徑寸如開元通寶交易禁用舊錢會宣宗卽位盡出會昌之政新錢以字可辨復鑄為像昭宗末京師用錢八百五十為貫每百終八十五河南府以八十為百云



文獻通考卷之九

宋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錢幣考 明蕪陽 馮天馭 應房 校刊

後唐同光二年勅令京師及諸道於市行使錢內檢點雜惡鉛錫並宜禁斷沿江州縣每有舟船到岸嚴加覺察不許將雜鉛錫惡錢往來換易好錢如有私載並行收納

天成元年中書門下奏訪聞諸道州府所買賣銅器價貴多是鉛鎔見錢以邀厚利宜遍告曉如元舊破損銅器及碎銅即許鑄造銅器生銅器每斤價定二百熟銅器每斤四百如違者價買賣之人依盜鑄錢律文科斷 又勅諸道州府納勒見錢素有條制若全禁斷實匪通規宜令三京諸道州府城門所出見錢如五百以上不得放出

二年勅買賣人所使見錢舊有條流每陌八十文近訪聞在京



及諸道市肆人戶皆將短陌轉換長錢今後凡有買賣並須使八十陌錢如有輒將短錢與販仰所在收捉禁治四年制今後行使錢陌內捉到一文二文係夾帶鉛鐵錢所使錢不計多少納官科罪

晉夫福三年詔曰國家所資泉貨為重銷蠹則甚添鑄無聞宜令三京諸道州府無問公私應有銅者並許鑄錢仍以天福元室為文左環讀之每一錢重二銖四參十錢重一兩仍禁將鉛鐵雜鑄諸道應有久廢銅冶許百姓取便開鍊永遠為主官中不取課利除鑄錢外不得接便別鑄銅器其年十二月勅先許鑄錢切慮逐處缺銅難依先定銖兩宜令天下公私應有銅欲鑄錢者取便酌量輕重鑄造不得入鉛鐵及缺落不堪久遠流行

四年勅以天下公私鑄錢難以鉛錫缺小違條今後祇官鑄造

### 私下禁舊法

漢隱帝時王章為三司使聚斂刻急舊制錢出入皆以八十為陌章始令入者八十出者七十七謂之省陌

周顯德二年帝以縣官久不鑄錢而民間多銷錢為器皿及佛像錢益少乃立監采銅鑄錢自非縣官法物軍器及寺觀鐘磬鈸鐸之類聽留外自餘民間銅器佛像五十日內悉令輸官給其直過期隱匿不輸五斤以上罪死不及者論刑有差其銅鏡官中鑄於東京置坊貨賣許人戶收買與販朝廷及諸州見管法物軍器舊用銅製及裝飾者候經使用破壞即仰改造不得更使銅內有合使銅者奏取進止

上謂侍臣曰卿輩勿以毀佛為疑夫佛以善道化人為志於善斯奉佛矣彼剽像者豈所謂佛耶且吾聞佛志在利人雖頭曰猶捨以布施若朕身可以濟民亦非所惜也



致堂胡氏曰令之而行禁之而止惟為人所難者能若世宗欲禁銷錢而毀銅像也是也銅像人所敬畏尚且毀之錢之不可銷必矣韓愈拜京兆尹神策六軍不敢犯法曰是尚欲除佛者亦猶是也銷錢為器其利十倍錢所以權百貨平低昂其鑄之也不計費不謀息今而銷之可不禁乎雖然銷而為器錢雖毀而器存焉若夫散而四出舟遷車轉入於他國歸於蠻夷其害豈特為害而已而不聞世宗禁之則不以泉貨貿遠方之寶可知已錢之散也以貿遠方之寶故也上好之下效之於是關防不嚴法制隳壞貞錢曰少偽錢曰多以不貲之價糜有限之錢雖萬物為銅陰陽為炭亦且不給區々器像又何濟乎故惟至廉亟欲然後可蓄生人之共寶而又關防嚴密法制具在鼓鑄不廢則中國之錢真可流於地上矣

唐主李璟既失江北困於用兵鍾謨請鑄大錢以一當十文曰永通泉貨謨得罪而大錢廢韓熙載又鑄鐵錢以一當二錢有銅鐵二等五代相承用唐錢諸國割據者江南曰唐國通寶又別鑄如唐制而篆文其後鑄鐵錢每十錢以鐵錢六權銅錢四而行乾德後只以鐵錢貿易凡十當銅錢一兩浙河東自鑄銅錢亦如唐制西川湖南福建皆用鐵與銅錢兼行湖南文曰乾封泉寶徑寸以一當十福建如唐制宋初錢文曰宋元通寶太平興國後又鑄太平通寶錢太宗親書淳化元寶作真行草三躰自後每改元必更鑄以年號元寶為文

太祖皇帝建隆二年禁諸鐵鑄錢民間有者悉送官

乾德五年禁輕小惡錢限一月送官

自平廣南江南聽權用舊錢勿得過本路之境



國初因漢制其輸官錢亦用八十或八十五為陌然諸州私用各隨俗至有以四十八錢為陌是歲所在用七十七陌每貫及四斤半以上

真宗咸平四年舊制犯銅禁七斤以上並奏裁處死詔自今滿五十斤以上取裁餘第減之

天禧三年詔犯銅鑄右並免極刑

鐵錢者川陝福州承舊制用之 開寶三年令雅州百丈縣置

監鑄鐵錢禁銅錢入兩川後令兼行銅錢一當鐵錢十 太平

興國八年以福建少銅錢令於建州鑄大鐵錢與銅錢並行尋

罷鑄

凡鑄銅錢有四監饒州曰永平池州曰永豐江州曰廣寧建州

曰豐國京師昇鄂州南安軍舊並有錢每千文用銅三斤十兩

鉛一斤八兩錫八兩成重五斤惟建州增銅五兩減鉛如其數

至道中歲鑄八十萬貫景德中至一百八十三萬貫大中祥符

後銅坑多不登天禧末鑄一百五萬貫鐵錢有三監邛州有惠

民嘉州有豐遠興州有濟衆益州雅州舊大錢貫重十二斤兩

以准銅錢舊皆用小錢錢十當銅錢錢一當鐵錢錢一當大錢貫重十二斤兩

錢每貫用二十五斤錢十當銅錢錢一當鐵錢錢一當大錢貫重十二斤兩

知益州凌策言錢輕則行者易存錢小則錢大相兼行用後

減景德二年之制其見使舊錢亦令仍舊行用後

二十一萬餘貫

太祖時取唐朝飛錢故事許民入錢京師於諸州便換其後定

外地困慢州乃許指射自此之後京師用度益多諸州錢皆輸

送其轉易當給以錢者或移用他物

先是許商人入錢左藏庫以諸州錢給之而商旅先經三司

投牒乃輸於庫所由司計一緡私刻錢二十開寶三年置便

錢務令商人入錢者詣務陳牒即日輦致左藏庫給以券仍



初諸州凡商人齎券至當日給付不得住滯違者科罰自是  
毋復停滯至道末商人便錢一百七十餘萬貫天禧末增一  
百二十三萬貫

初蜀人以鐵錢重私為券謂之交子以便貿易富人十六戶主  
之其後富人貲稍衰不能償所負爭訟數起寇賊嘗守蜀乞禁  
交子薛田為轉運使議廢交子則貿易不便請官為置務禁民  
私造詔從其請置交子務於益州

諸路錢歲輸京師四方錄此錢重而貨輕景祐初始詔三司以  
江東福建廣南歲輸緡錢合三十餘萬易為金帛錢流民間

凡鑄銅錢用劑八十八兩得錢千重八十兩十分其劑銅居  
六分鉛錫居三分皆有奇贏鑄大鐵用鐵二百四十兩得錢  
千重百九十二兩此其大法也有許申者為三司度支判官  
建議以藥化鐵與銅雜鑄輕重如銅錢法而銅居三分鐵居

六分皆有奇贏亦得錢十費省而利厚詔鑄於京師然鑄錢  
雜鉛錫則其液流連而易成中難以鐵鐵澁而多不就工人  
苦之後卒無成

國朝錢文皆用元寶而冠以年號及改號寶元文當日寶元元  
寶詔學士議因請改曰豐濟元寶仁宗特命以皇宋通寶為文  
慶曆以後復冠以年號

時軍興陝西移用不足始用知商州皮仲容議采洛南縣紅崖  
山魏州青水冶青銅置阜民朱陽二監以鑄錢既而陝西都轉  
運使張奎知永興軍范雍請鑄大銅錢與小錢兼行大錢一當  
小錢十奎等又請因晉州積鐵鑄小錢及奎徙河東又鑄大錢  
錢於晉澤二州亦以一當十以助關中軍費未幾三司奏罷河  
東鑄大鐵錢而陝西復采儀州竹尖嶺黃銅置博濟監鑄大錢  
朝廷因勅江南鑄大銅錢而江池饒儀魏州又鑄小鐵錢悉輦



致關中數州錢難行大約小銅錢三可鑄當十大銅錢一以故  
民間盜鑄者衆錢文大亂物價翔踴公私患之於是奎復奏晉  
澤石三州及威勝軍日鑄小鐵錢獨留用河東而河東鐵錢既  
行盜鑄者獲利十六錢輕貨重其患如陝西言者皆以爲不便  
知并州鄭戡請河東鐵錢二以當銅錢一行一年又以三當一  
或以五當一罷官鑪日鑄且行舊錢知澤州李昭遠亦言河東  
民燒石炭家有橐冶之具盜鑄者莫可詰而北虜亦能鑄鐵錢  
以易並邊銅錢而去所害尤大朝廷嘗遣魚周詢歐陽脩分察  
兩路錢利害至慶曆末遂命學士張方平宗祁御史中丞楊察  
與三司雜議時葉清臣復爲三司使與方平先上陝西錢議曰  
關中用大錢本以縣官取利大多致姦人盜鑄其用日輕比年  
以來皆虛高物估始增直於下終取償於上縣官雖有折當之  
虛名乃雁虧損之實害救弊不先自損則法未易行請以江南

儀高等州大銅錢一當小銅錢三又言姦人所以不鑄小鐵錢  
者以鑄大銅錢得利厚而官不能必禁若鑄大銅錢無利又將  
鑄小鐵錢以亂法請以小鐵錢三當銅錢一既而又請河東小  
鐵錢如陝西亦以三當一且罷官所置鑪朝廷皆施用其言自  
是姦人稍無利猶未能絕濫錢其後詔商州罷鑄青黃銅錢又  
令陝西大銅錢大鐵錢皆以一當二盜鑄乃止然令數喪兵民  
耗于資用類多咨怨久之始定

神宗熙寧四年陝西轉運使皮公弼言頃歲西邊用兵始鑄當  
十錢後兵罷多盜鑄者乃以當三又減作當二行之至今銅費  
相當盜鑄衰息請以舊銅鉛盡鑄當三錢從之其後折二錢遂  
行天下

慶曆中陝西河東皆用鐵錢後小鐵錢獨行於河東而陝西  
許用銅錢及大鐵錢以一折二然小鐵錢凡四十萬緡積在



文獻通考卷九  
同華二州熙寧詔賜河東以鐵償之永興路安撫吳中復請  
以錢四十買缺薄惡錢一斤以所買惡錢悉改鑄大錢秦鳳  
轉運使熊本言今雖以錢四十得偽錢一斤及銅錢十易當  
二錢十其實鐵錢一斤才當斤鐵耳十錢為鐵六斤鑄為錢  
二千而以銅錢十易之官失多矣又錢多一年改鑄未得竟  
也且民賣十錢得二百五十折二大錢才易其半又禁其通  
行大錢則方災傷民所有錢四亡其三何以拯災  
判應天府張方平上言臣向者再總邦計見諸鑪歲課上下  
百萬緡天下歲入茶鹽酒稅雜利僅五千萬緡公私流布日  
用而不息上自社稷百神之祀省御供奉官吏廩祿軍師乘  
馬征戍賈賜凡百用度斯焉取給出納大計備於此矣景德  
以前天下財利所入茶鹽酒稅歲課一千五百餘萬緡太宗  
以是料兵鬪馬平河東討拓跋歲有事于契丹真宗以是東

封岱宗西祀汾睢南幸亳宋未嘗聞加賦於民而調度克集  
至仁宗朝重熙累盛生齒繁庶食貨滋殖慶曆以後財利之  
入乃至三倍于景德之時而國計之費更稱不贍則是本末  
之源盈虛之數其踈闊不侔久矣陛下愀時事之積弊志在  
衰而通之創立法制凡大措置事以十數要在經國利民崇  
德而廣業也其中率錢募役一法為天下害實深且舉應天  
府為例畿內七縣共主客六萬七千有餘戶夏秋米麥十五  
萬二千有零石絹四萬七百有零匹此乃田畝桑功之自出  
是謂正稅外有沿納諸色名目雜錢十一萬三千有零貫已  
是因循弊法然雖有錢數實不納錢並係折納穀帛惟屋稅  
五千餘貫舊納本色見錢大體古今賦役之制自三代至于  
唐末五代未有輪納之法也今乃歲納役錢七萬五千三百  
有零貫又散青苗錢八萬三千六百餘貫累計息錢一萬六



千六百有零貫此乃歲輸實錢三千餘貫又弛邊關之禁開  
賣銅之法外則泄於四夷內則縱行銷毀鼓鑄有限壞散無  
節錢不可得穀帛益賤凡公私錢弊之發歛其則不遠百官  
羣吏三軍之俸給夏秋糴買穀帛坑冶場監本價此所以斂  
之也屋廬正稅茶鹽酒稅之課此所以斂之者也民間貨布  
之豐寡視官錢所出之多少官錢出少民用已乏則是常賦  
之外錢將安出

自王安石為政始罷銅禁姦民日銷錢為器邊關海舶不復  
譏錢之出國用日耗又青苗助法皆徵錢民間錢荒故方平  
極言之

八年皮公弼又請鑄鐵折二錢從之

御史周尹言臣去冬奉使經由永興秦鳳路伏見盜鑄錢不  
少問其本末蓋是錢法用一當二錢錢易得而民間盜鑄者  
費少利倍又訪聞得所在官中積聚約有數百萬餘貫民間  
收藏者猶不在其數緣上件錢貨起初元以一當十後來減  
為折三近歲又作折二已於國家重貨十損其八若更作一  
文行用即又損一分所以不當輒有奏請昨來朝廷差汪輔  
之往逐路揀選鐵錢萬數不多今三司指揮更不行用仍行  
改鑄務監每一日鑄及三千貫即一年之內除節假旬假實  
有三百日課程約只得九十萬貫以來計三二年間未滿數  
百萬貫况日課未必及三千貫之數也若改鑄之法或只仍  
舊作折二錢即民間盜鑄定亦不可止絕臣欲望作折二鑄  
錢更不別行改鑄亦不須揀選起自今後只作一文行用則  
盜鑄者所獲之利不充所費自然無復冒禁作過歲首重碎  
而農商交易獲衆貨流通之利且約官中所有止就四百萬  
貫言之若以二為一即猶得二百萬貫之數致力簡省便可



得用

諸路鑄錢總二十六監每年鑄銅錢五百四十九萬九千二百三十四貫內銅錢十七監鑄錢五百六萬貫鐵錢九監鑄錢八十八萬九千二百三十四貫

銅錢逐監錢數

阜財監 兩京 二十萬貫 黎陽監 衛州 二十萬貫 永興軍

華州陝府錢監各鑄二十萬貫計六十萬貫 垣曲監 絳州

二十六萬貫 安安監 舒州 一十萬貫 神泉監 莊州 一十

萬貫 富民監 興國軍 二萬貫 熙寧監 衡州 二十萬貫

寶泉監 鄂州 一十萬貫 廣寧監 江州 三十四萬貫 永豐

監 池州 四十四萬五千貫 永平監 饒州 六十一萬五千貫

豐國監 建州 二十萬貫 永通監 韶州 八十萬貫 阜民監

惠州 七十萬貫

鐵錢逐監錢數

在城朱陽兩監 魏州 各十二萬五千貫 阜民洛南兩監 商

各十二萬五千貫 威遠鎮 通遠軍 滄山鎮 岷州 兩監共二

十五萬貫 嘉州二萬五千貫 邛州七萬三千二百三十

四貫 興州四萬一千貫

銅錢一十三路行使

開封府界 京東路 京西路 河北路 淮南路 兩浙

路 福建路 江南東路 江南西路 荆湖南路 荆

湖北路 廣南東路 廣南西路

銅鐵錢兩路行使

陝府西路 河東路

鐵錢四路行使

成都府路 梓州路 利州路 夔州路



右元豐間畢仲衍所進中書備對言諸路銅鐵錢監與所鑄錢數目及行使地分詳明今錄于此蓋比國初至景德中則銅錢增九監而所鑄增三百餘萬貫鐵錢增六監而所鑄增六十餘萬貫云

哲宗元祐六年申錢幣闡出之禁立銅錢出界徒流編配首從之法

言者謂自熙寧七年削除錢禁以北邊關重車而出海舶飽載而回沿邊州軍錢出外界但每貫收稅錢而已是中國貨寶與四夷共用之也

戶部侍郎蘇轍北使還論事宜曰臣切見北界別無錢幣公私交易並使本朝銅錢沿邊禁錢條法雖極深重而利之所在勢無由止本朝每歲鑄錢以百萬計而所在常患錢少蓋散入四夷勢當爾也謹按河北河東陝西三路土皆產鐵見

今陝西鑄折二鐵錢萬數極多與銅錢並行而民間輕賤鐵錢鐵錢十五僅能比銅錢十而官用鐵錢與銅錢等緣此解鹽鈔法久遠必敗河東雖有小鐵錢然數目極少河北一路則未嘗鼓鑄臣等嘗聞議者謂可於三路並鑄鐵錢而行使之地止於極邊諸州極邊見在銅錢並以鐵錢兌換般入近裏州郡如此則雖不禁錢出外界而其弊自止矣伏乞下戶部令遍問三路提轉安撫司詳講利害如無窒礙乞早賜施行惟河東路極邊數郡訪聞每歲秋成必假銅錢於北界人戶收糴乞令相度若以絀絹優與折博有無不可此計若行為利不小

徽宗崇寧二年二月庚午初令陝西鑄折十銅錢并夾錫錢左僕射蔡京奏據陝西轉運副使許天啓申送到新鑄銅錢鐵錢樣已降指揮銅錢於歲終須管鑄三十萬貫鐵錢鑄二百萬貫



自來鑄錢張官置吏招刺軍兵所費不少而軍兵之役最爲辛苦官得至簿率三錢得一錢之利蓋是久失擘畫今陝西河中府等處民間私鑄最多召募私鑄人令赴官充鑄錢工匠廣爲營屋許其一家之人在營居止不必限其出入官給以物料盡其一家人力鼓鑄計其工直率十分中支若干分數充其工價又可收私鑄人在官蓋昔人招天下亡命卽山鑄錢之意欲令許天啓相度疾速準此施行仍與舊來軍工相兼鼓鑄今來所鑄銅錢除陝西四川河東係鐵錢地分更不得行使外諸路並準折十行用其錢唯今陝西鐵錢地分鑄造却於銅錢地分行使貴絕私鑄之患如有私鑄並以一文計小錢十科罪又陝西銅錢至重每一錢當鐵錢三或四令夾錫鑄造樣製精好欲一錢當銅錢二支用令許天啓相度依此施行從之  
夾錫錢始於二年河東運判洪中孚言二虜以中國錢鐵爲

兵器若雜以鉛錫則脆不可用請改鑄夾錫當二當十鐵錢從之

尚書省言崇寧監鑄御書當十錢每貫重一十四斤七兩用銅九斤七兩二錢鉛四斤一十二兩六錢錫一斤九兩二錢除火耗一斤五兩每錢重三錢

四年尚書省言東南諸路盜鑄當十錢者多乃詔廣南福建路更不行使當十錢有者兌換於別路行使具本路別鑄小平錢以闊廣係出銅處故也

又詔荆湖江浙當十錢並改作當五錢

五年蔡京罷相監察御史沈疇言古者軍興錫賞不繼或以一當百或以一當千此權時之宜豈可行於太平無事之日自爲當十之議召禱起姦游手之民一朝鼓鑄無故而數倍之息何憚而不爲雖日斬之其勢不可遏也 六月詔當



十錢惟京師陝西兩河許行諸路並罷令民於諸縣鎮寨送  
納給以小鈔自一百至十貫止令通用行使如川鈔引法  
張商英為相上言當十錢自唐以來為害甚明行之於今尤  
見窒礙蓋小平錢出門有限有禁故四方客旅物貨交易得  
錢者必入中求鹽鈔收買官告度牒而餘錢又流布在街市  
小民間故官司內外交相利養自當十錢行一夫負八千千  
小車錢四百千錢既為輕賤之物則告牒難售鹽鈔非探虛  
錢而得實價則難行輕重之勢然也今欲權於內庫并密院  
諸司借支應干封樁金銀物帛并鹽鐵等下令以當十錢盜  
鑄為濫害法限半年更不行用令民間盡所有於所在州軍  
送納每十貫官支金銀物帛四貫文擇其偽鑄者送近便改  
鑄小平錢存其如樣者俟納錢足十貫作三貫文各搭還元  
借處然後京城作舊錢禁施行乃可議權貨通商鈔法

蔡條國史補國朝鑄錢沿襲五代及南唐故事歲鑄之額  
日增至慶曆元豐間為最盛銅錢錢歲無慮三百餘萬貫  
及元祐紹聖而廢弛宗寧初則已不及祖宗之數多矣魯  
公秉政思復舊額以銅少終不能得考夫古人之訓子母  
相權之說因作大錢以一當十至大觀上又為親書錢又  
三蓋昔者鼓冶凡物料火工之費鑄一錢九十得息者一  
二而贖官吏運銅鐵悉在外也苟稍加工則費一錢之用  
始能成一錢而當十錢者其重三錢加以鑄三錢之費則  
製作極精妙迺得大錢一是一十得息四矣始亦通流又以  
其精緻人愛重之然利之所在故多有盜鑄如東南盜鑄  
其私錢既鏹薄且製作粗惡遂以猥多成弊大觀三年魯  
公既罷朝議改為當三當三則折開倍焉雖縣官亦不能  
鑄矣而大錢遂廢初議改當三也寧執爭費錢而市黃金



在都金銀鋪未之知不兩月命下時傳以為訕笑

交子 天聖以來界以百二十五萬六千三百四十緡為額  
熙寧元年始立偽造罪賞如官印文書法 二半以河東公私  
共苦運鐵錢勞費詔置潞州交子務明年漕司以其法行則礬  
鹽不受有害入中糧草之計奏罷之 四年復行於陝西而罷  
永興軍鹽鈔務文彥博言其不便未幾竟罷其法 五年交子  
二十二界將易而後界給用已多詔更造二十五界者百二十  
五萬以償二十三界之數交子之有兩界自此始 九年以措  
置熙河財利孫迥言商人買販牟利於官且損鈔價於是罷陝  
西交子法 紹聖元年成都路漕司言商人以交子通行於陝  
西而本路乏用請更印製詔一界率贈造十五萬緡是歲道舊  
額書放百四十萬六千三百四十緡 崇寧元年復行陝西交  
子 大觀元年改四川文子為錢引自朝廷取湟真西寧藉其

法以助兵費較天聖一界逾二十倍而價餘損及更界年新交  
子一乃當舊者之四故更張之成都漕司奏交子務已改為錢  
引務欲以四十三界引準書放數仍用舊印行之使人不疑擾  
自後並更為錢引從之 又詔陝西河東數畧引自五千至七  
千而成都纔直二三百豪右規利害法轉運司覺捕劾惑之人  
準法以行民間貿易十千以上令錢與引半用言者謂錢引雜  
以銅鐵錢難較其直增損詔令以銅鐵錢隨所用分數比計作  
銅錢聞奏 知威州張持奏錢引元價一貫今每道止直一百  
文蓋必官司收受無難自然民心不疑便可互相轉易通流增  
長價例乞先自上下請給不支見錢並支錢引成量支見錢一  
二分任取便行使公私不得折勒仍嚴禁止害法不行之人從  
之 大凡舊歲造一界備本錢三十六萬緡新舊相因大觀中  
不蓄本錢而增造無藝至引一緡當錢十數 錢引崇寧間行



於京東西淮南京師諸路惟福建江浙湖廣不行道擬之以為福建蔡京之鄉里也故免焉

高宗紹興三年劉大中宣諭江南歸言泉司官吏之費歲十三萬緡請省官屬從之

宋朝鼓鑄饒池江州建寧府四監歲鑄銅錢百三十四萬緡

充上供饒州永平監四十六萬五千建寧府監二十四萬

四衛舒嚴鄂韶梧州六監歲鑄百五十六萬緡充逐路支用

衡州武寧監二十萬韶州同安監十萬

鄂州寶泉監十萬韶州永通監八十三萬

萬建炎兵革州縣困敝鼓鑄皆廢 紹興初并廣寧監於虔

州并永豐監於饒州後宋只在饒州置歲鑄纜及八萬緡以

銅鐵鉛錫之入不及於舊而官吏廩稍工作之費視前曰自

若也每鑄錢一千率用本錢二千四百文時范汝為作亂權

罷建州鼓鑄二年復鑄十二萬緡泉司應副銅錫六十五萬

餘斤

二十四年罷鑄錢司歸之漕司

二十八年上命御府銅器千五百事付泉司大索民間銅器告

者有賞其後得銅二百餘萬斤寺觀鐘磬鏡鈸既籍定投務外

不得添鑄

二十九年立為限制命官之家存留見錢二萬貫民庶半之餘

限二年聽變轉金銀等請茶鹽香礬鈔引之類越數隱寄許人

告

按此即唐元和間所行皆是以民間錢少而不能流通

縣官費重而不能廣鑄故為此策耳

孝宗隆興元年詔鑄當二小平錢如紹興之初自乾淳迄嘉泰

開禧皆如之

六年并鑄錢司歸發運司 七年復置 八年於饒贛各置提



點官

自大中祥符及崇寧以來錢皆精好高宗嘗謂近臣欲盡如舊制不較工料之費乾道八年孝宗以新鑄錢看雜認提點鑄錢及永平監官左藏西庫監官戶工部長貳議罰有差淳熙二年併贛州歸鏡州而加都大焉

祖宗內帑歲收新錢一百五萬建四監而每年退却六十萬三年一劫又支一百萬赴三司是內帑每年纔得十一萬六千餘緡而在藏得九十三萬三千餘緡也今歲額止十五萬而隸封樁者半內藏者半左藏咸無焉又自國家置兩船干浙下閩下廣船商往來錢寶所由以泄是以自臨安出州自禁下江有禁入海有禁凡船舶之方發也官必點視及遣巡捕官監送放洋然商人先期以小舟載錢離岸及官司之點巡捕之送一為虛文於是許火內人告以其物貨之半充賞

又或以裝各則船回日亦許告首盡以回貨充賞沿海州軍以銅錢入海船者有罰淳熙五年五月詔蕃商往來夾帶銅錢五百文隨離岸五里外依出界法

臣僚言泉廣二船司及西南二宗司遣州回易悉載金錢四司既自犯法郡縣巡尉其能誰何至淮楚屯兵月費五十萬見緡居其半南北貿易緡錢之入易境者不知其幾於是沿邊皆用鐵錢矣所以淮南舊鑄銅錢乾道初詔兩淮京西悉用鐵錢荆門隸湖北以地接襄岷亦用鐵錢而淮西鼓鑄鐵錢未辦議者欲取之蜀事既行參政洪造以為不便上然之但即蜀中取十五萬緡行之廬和而已

六年詔司農丞許子中往淮西措置鐵錢子中言舒蘄黃州皆產鐵合置監舒州置同安監蘄州置舒安監黃州置齊安監且鑄折二錢詔戶部支湊二十萬貫為本又詔發運司通管四監臨江州興國軍子中所管



三監舒新每歲各認三十萬貫其大小鐵錢令兩淮通行

七年舒斷守臣皆以鑄錢增羨遷官然淮民為之大擾

光宗紹熙二年詔帥漕司賑糶收破缺鐵錢及私錢明年又降

度牒二百道換私鐵錢

臣僚言江北公行以銅錢一准鐵錢四禁之當時銅錢之在

江北者自乾道以來悉以鐵錢收換或以會子一貫換錢一

貫省其銅錢解赴行在及建康鎮江沿江州軍閩津去處委

官檢察又於江之南北各置官庫以銅鐵錢交換凡沿江私

度及極邊徑路嚴禁透漏

紹興十五年置利州紹興監鑄錢十萬緡以救錢引地多山林

宜炭鐵仍增鑄十五萬緡水行卒減鑄十萬 二十二年嘉州

守臣王知遠乞復嘉之豐遠印之惠民二監鑄小錢

寧宗嘉定元年即利州鑄膏五大錢

三年制司欲盡收舊引又於紹興惠民二監歲鑄共三十萬貫

其料並同當三錢時議者恐其利厚而盜鑄滋多而總所方患

引直日低雖盜鑄不禁蓋欲錢輕則引重也

會子 高宗紹興元年因婺州之屯駐有司請稽辦合用錢而

舟楫不通錢重難致乃詔戶部造見錢關子付婺州召客入

中執關赴權貨務請錢有願得茶鹽香貨鈔引者聽於是州縣

以關子克糴本未免抑配而權貨務又止以日納三分之一償

之人皆嗟怨 六年二月詔置行在交子務臣僚言朝廷措置

見錢關子有司浸失本意收為交子官無本錢民何以信極論

其不可於是罷交子務令權貨務檮琛見錢印造關子 二十

九年印給公據關子赴三路總領所准西湖廣各關子八十萬

緡淮東公據四十萬緡皆自十千至百千凡五等內關子作三

年行使公據二年許錢銀中半入納 三十年戶部侍郎錢端



禮被旨造會子楮見銀於城內外流轉其合發官錢並許允會  
 子赴左藏庫送納明年二月詔會子務隸都茶場正以客詠等  
 請茶鹽香礬等歲以一千萬貫可以陰助稱提不獨恃見錢以  
 為本又非金印會子以佐國用也 三十二年十二月詔定偽  
 造會子之罰犯人處斬賞錢一千貫如不願支賞與補進義長  
 若徒中及竊賊之家能自告首時與免罪亦支  
 上件賞錢或願日造會子監官分押每一萬道解赴戶部覆印  
 補前各目省轉當時會紙取於徽池州續造於成都府又造於臨安府會子初  
 止行於兩浙後又詔通行於淮浙湖北京西除亭戶鹽本並用  
 見錢外其不通水路去處上供等錢許盡用會子解發其沿流  
 州軍錢會中半民間典賣田宅牛畜車船等如之或全用會子  
 者聽

孝宗隆興元年詔官印會子以隆興尚書戶部官印會子之印  
 為文更造五百文會又造二百三百文會 五年置江州會子

務 乾道二年因左司諫陳祐言會子之敝出內庫及南庫銀  
 一百萬兩收之 三年正月度支郎中唐球言自紹興三十一  
 年至乾道元年七月共印過會子二千八百餘萬道止乾道二  
 年十一月十四日以前共支取過一千五百六十餘萬道除在  
 官司椿管循環外其在民間者有九百八十萬道自十一月十  
 四日以後措置收換截至三年五月六日共繳進過一百一十  
 八萬九千餘貫尚有八百餘萬貫未收大約每月收換不過六  
 七十萬緣諸路網運係近指揮並要十分見錢州縣不許民戶  
 輪納會子是致在外會子往往商賈低價收買輻湊行在所以  
 六務支取權并詔給降度牒及諸州助教帖各五千道付權貨  
 務召人全以會子入納候出賣將盡申取朝廷節續給降務欲  
 盡收會子也六月戶部會懷言會子除收還外尚有四百九十  
 萬貫在民間乞存留行使十二月以民間會子有破損者別造



五百萬換給他日又詔損會貫百錢數可照者並作上供錢解發鉅室以抵價收者坐罪 四年以取到舊會毀抹截鑿付會子局重造三年立為一界界以一千萬貫為額逐界造新換舊差戶部尚書曾懷同共措置鑄提領措置會子庫印依左藏庫推賞其將帶經過務場不得收稅將帶奏曰此月用會子收回金銀若會子稍多又出錢銀收之陳俊卿奏曰歛散抑揚權之在上可以無敵其年四月一日興工印造至歲終可造一千萬貫指置收換舊會每道收糜費錢二十足零百半之舊會被損但貫百字存印文可驗者即與兌換內有假偽將辨驗人吏送所司其監官取朝廷指揮每驗出一貫偽會追究元收兌會子人錢三貫與辨驗人如官吏用心訖事無假偽具姓名推賞自十二月一日始置局收換至明年三月十日終盡絕更不行用 淳熙三年詔第三界四界各展限三年令都茶場會子庫

將第四界銅板接續印造會子二百萬赴南庫撥管當時戶部歲入一千二百萬其半為會子而南庫以金銀換收者四百萬流行於外者纔二百萬耳

范成大攬鑄錢載唐本無錢惟煬王亮嘗一鑄正隆錢絕不多餘悉用中國舊錢又不欲留錢於河南故中國楮幣於汴京置局造官會謂之交鈔擬見錢行使而陰收銅錢悉運而北過河即用錢不用鈔鈔文大略曰南京交鈔所準戶部符尚書省批降檢會昨奏南京置局印造一貫至三貫例交鈔許人納錢給鈔河南路官私作見錢流轉若赴庫支取即時給付每貫輸工墨錢一十五文候七年納換別給以七十為陌偽造者斬賞錢三百千前後有戶部管當今史官交鈔庫使副書押四圍畫龍鶴百節

右石湖乾道間充泛使入金國道汴京有交鈔所載其



所見如此其時中國亦以幣權錢然東南之地有會子  
又有川引淮交湖會兩鼓鑄之所亦復不一所以常困  
錢幣多而賤秤提無策而彼則惟以交鈔行之河南以  
中國舊錢行之河北以反簡易也元祐間穎濱復遼回  
奏事亦言北界別無錢幣准用中國錢云

光宗紹熙元年詔第七八界會子各展三年臣僚言會子界三  
年為限今展至再則為九年矣何以示信詔踏第十界立定年  
限

寧宗慶元元年詔會子界以二十萬為額額外更增許執奏不  
行 嘉定二年臣僚言三界會子數目滋多稱提無策詔封椿  
庫撥金銀度牒官誥綾紙乳香湊成二十萬添貼臨安府官局  
收換舊會品搭入納以舊會之二換新會之一而稱提新會最  
嚴未免告訐肆起根連株連而苛政出估籍徒流鄉井相望而

重利用假稱提而科敷抑配酷吏得志

泉州守臣宋鈞南劍州守臣趙崇允陳宓皆以稱提失職鈞  
降一官崇宓宓各展二年磨勘自是歲月扶持民不以信特  
以畏耳然余本以楮鹽本以楮百官之俸給以楮軍士支犒  
本皆絕口而不言矣是宜物價翔騰楮價損折民生憔悴戰  
士常有不飽之憂州縣小吏無以養廉為嘆皆楮之弊也楮  
弊而錢亦弊昔也以錢重而製楮楮實為便今也錢乏而製  
楮楮實為病况偽造日滋欲楮之不弊不可得也且國家建  
隆之初賦入尚少東征西伐兵饋不絕于道未嘗藉楮以開  
國也靖康以來外攘夷狄內立朝廷左支右吾日不遑暇未  
嘗藉楮以中興也至于紹興末年權以濟用至于孝宗謀慮  
及此未嘗不由盡其心焉當時內有三宮之奉外有歲幣之



費而造楮惟恐其多收換惟恐其不盡而或無以示民言也  
至于光寧以來造愈多而弊愈甚其所幸者恭儉節用無土  
水之妖動靜有常無錫予之泛所以楮雖弊而有以養其原  
也

川引 高宗紹興三年六月詔四川自祖宗以來先計引數封  
椿本錢常停重錢以權輕券故法不弊中間印給泛料數多即  
將本錢侵用故引法日壞况自張浚開宣府趙開為總餉以供  
糴本以給軍需增引日多莫能禁止 七年二月川陝副帥吳玠  
玠請置銀會於河池五月中書省言引數已多慮害成法詔止  
之蓋祖宗時蜀文書放兩界每界止一百二十餘萬令三界通  
行為三千七百八十餘萬以至于紹興末年積至四千一百四  
十七萬餘貫所有鐵錢僅及七十萬貫又以鹽酒等陰為稱提  
是以餉臣王之望亦請添印錢引以救目前不得不為朝廷久

遠之慮當時語添印三百萬委之望約度給用即止後之望只  
添印一百萬

孝宗隆興二年餉臣趙沂依前指揮添印二百萬 淳熙五年  
閏六月臣僚言蜀中錢引已增至四千五百餘萬增而不已必  
至於不可行乞立定額毋得增添從之

光宗紹熙二年五月詔川引展界行使  
寧宗嘉泰末兩界書放凡五千三百餘萬緡通三界書放益多  
矣 開禧末年餉臣陳咸以歲用不足嘗為小會卒不能行

嘉定初每緡止直鐵錢四百以下咸乃出金銀度牒一千三百  
萬收回半界期以歲終不用然四川諸州去總所遠者千數百  
里期限已逼受給之際吏復為姦於是商賈不行民皆嗟怨一  
引之直僅售百錢制司乃揭榜除收完一千三百萬引外三界  
依舊通行又檄總所取金銀就成都置場收兌民心稍定自後



引直五百鐵錢有奇若關外用銅錢引直百七十錢而已

嘉定三年春制總司收換九十一界二千九百餘萬緡其千二百萬緡以茶馬司羨餘錢及制司空名官告總所椿管金銀度牒對鑿餘以九十三界錢引收兌又造九十四界錢引五百餘萬緡以收前宣撫程松所增之數應民間輸納者每引百帖入千其金銀品搭率用新引七分金銀三分其金銀品色官稱不無少虧每舊引百帖納二十引蓋自元年三年兩收舊引而引直遂復如故昔高宗因論四川交子最善沈該稱提之說謂官中嘗有錢百萬緡如交子價減即官用錢自買方得無弊

淮文 紹興末年會子行未兩淮湖廣之分 乾道元年戶部侍郎林安宅言省府妄費印給會子太多而本錢不足遂致有弊乞別給會子二千萬背印付淮南州軍行使不得越過他路 二年六月詔別印二百三百五百一貫交子三百萬止於

兩淮州縣行使其日前舊會聽對換應入納買賣並以交子見錢中半如往來不便詔給交子會子各二十萬付鎮江建康府權貨務使淮人之過江江南人之度淮者皆得對換循環使用然自紹興末年以前銅錢禁用於淮南易以鐵錢會子既用於淮而易以交子於是商賈不行淮民以困右司諫陳良祐言莫者如舊從民便鐵錢已散銅錢已收且令兼行以鐵錢二當銅錢一文子可以盡罷無疑也 上曰朕亦知其不可行只為武鋒一軍在彼良祐又奏交子不便詔兩淮郡守漕臣各條其利害乃謂所降交子數多而銅錢并會子又不過江是致民旅未便詔銅錢并會子依舊過江行使其民間交子詐作見錢納官應在官交子曰下盡數赴行在左藏庫交納

後又詔銅錢并會子依舊過如行使又詔江南州郡民間行使淮交者從便至嘉定十五年增印及三百萬其數日增價



亦曰損稱提無其術也

湖會 孝宗隆興元年湖廣餉臣王珣言襄陽鄧復等處大軍  
交請以錢銀品搭今措置於大軍庫堆垛見錢印造五百并一  
貫直便會子發赴軍前當見錢流轉於京西湖北路行使乞鑄  
勘會子覆印會子印及下江西湖南漕司根刷舉人落卷及已  
毀抹茶引故紙應副抄造會子從之及印造之權既專則印造  
之數日增且絕所折給止行本路而京南水陸要衝商賈必由  
之地流通不便乃詔總所以印造銅板繳申尚書省又撥茶引  
及行在會子收換焚毀而總領所謂江陵鄂州商旅輻湊之地  
每年客販官鹽動以數百萬緡自來難得回貨又湖北會子不  
許出界多將會子就買茶引回往建康鎮江等處興販今既有  
行在會子可以通行誰肯就買茶引緣每年帖降引數多若賣  
不行軍食必闕朝廷遂寢其議乃再印給湖北會子二百萬貫

收換舊會至嘉定十四年詔造湖廣會子三十萬對換破損會  
自後因仍行之

按錢幣之權當出於上則造錢幣之司當歸于一漢時  
常令民自鑄錢及武帝則專令上林三官鑄之而天下  
非三官錢不得行郡國前所鑄錢皆廢銷輸其銅三官  
然錢以銅鐵鉛錫而成而銅鐵鉛錫搬運重難是以歷  
代多卽坑冶附近之所置監鑄錢亦以錢之直日輕其  
用日廣不容不多置監冶鑄以供用中興以來始轉而  
為楮幣夫錢重而直少則多置監以鑄之可也楮輕而  
直多則就行都印造足矣今既有行在會子又有川引  
淮引湖會各自印造而其末也收換不行相提無策何  
哉蓋置會子之初意本非卽以會為錢蓋以茶鹽鈔引  
之屬視之而暫以權錢耳然鈔引則所直者重

承平時  
解鹽場



四貫八百售一而會于則止於一貫下至三百二百鈔  
鈔請鹽二百斤引以令商人憑以取茶鹽香貨故必須分路如願鹽鈔  
陝西未鹽鈔只可會于則公私買賣支給無往而不用  
行於江淮之類且自一貫造至二百則是明之以代見錢矣又况以尺  
楮而代數斤之銅賸輕用重千里之遠數萬之緡一夫  
之力刻日可到則何必川自川淮自淮湖自湖而使後  
來或廢或用號令反覆民聽疑惑乎蓋兩淮荆湖所造  
朝廷初意欲暫用而即廢而不知流落民間便同見錢  
所以後來收換生受只得再造遂愈多而愈賤亦是立  
法之初講之不詳故也

東萊呂氏曰泉布之設乃是阜通財貨之物權財貨之所  
由生者考之於古如管子論禹湯之幣禹以歷山之金湯  
以莊山之金皆緣凶年故作幣救民之飢考之周官司市

凡國有凶荒則市無征而作布又考單穆公諫景王之說  
古者天災流行於是量資幣權輕重作幣以救民以管子  
與周禮單穆公之論觀夏商之時所以作錢幣權一時之  
宜移民遺粟者為救荒而設未非先正財貨之本處論國  
用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以三十年通制則有九年之食  
以為財貨之盛三登曰太平王道之盛也以此知古人論  
財會但論九年之積初未嘗論所藏者數萬千緡何故所  
謂農桑衣食財貨之本錢布流通不過權一時之宜而已  
先有所謂穀粟泉布之權方有所施若是無本雖積鏹至  
多亦何補盈虛之數所以三代以前論財賦者皆以穀粟  
為本所謂泉布不過權輕重取之於民所以九貢九賦用  
錢幣為賦甚少所謂俸祿亦是頒田制祿君卿大夫不過  
以采地為多寡亦未嘗以錢帛為祿所以三代之人多地



著不為求作蓋緣錢之用少如制祿既以田不以錢制賦  
 又自以穀粟布帛其間用錢甚少所以錢之權輕惟凶年  
 饑荒所以作幣先儒謂金銅無凶年權時作此以通有無  
 以均多少而已所以三代之所論布泉者甚少到得漢初  
 有天下尚自有古意王公至佐史以班職之高下所謂萬  
 石千石百石亦是以穀粟制祿不過口算每人所納百餘  
 軍尚未以錢布為重至武帝有事四夷是時國用不足立  
 告緡之法以括責天下自此古意漸失錢幣乃重大於三  
 代以前惟其以穀粟為本以泉布為權常不使權勝本所  
 以當時地利既盡浮游末作之徒少後世此制壞以匹夫  
 之家藏錐千萬與公上爭衡亦是古意浸失故後世貢禹  
 之徒欲全廢此惟以穀帛為本此又却是見害懲艾矯枉  
 過直之論大抵天下之事所謂經權本末常相為用權不

可勝經末不可勝本若徒見一時游手末作之弊欲盡廢  
 之如此則得其一不知其二後世如魏文帝當時天下盡  
 不用錢貢禹之論略已施行遂有濕穀薄絹之弊反以天  
 下有用之物為無用其意本要重穀帛反以輕穀帛天下  
 惟得中適平論最難方其重之太過一切盡用及其廢之  
 太過一切盡不用然三代以前更不得而考自漢至隋其  
 帛布更易雖不可知要知五銖之錢最為得中自漢至隋  
 屢更屢易惟五銖之法終不可易自唐至五代惟武德時  
 初鑄開元錢最得其平自唐至五代惟開元之法終不可  
 論者蓋無不以此為當以此知數千載前有五銖復有開  
 元最可用何故論太重有所謂直百當千之錢論太輕則  
 有所謂榆莢三銖之錢然而皆不得中惟五銖開元銖兩  
 之多寡鼓鑄之精密相望不可易 本朝初用開元為法



其錢皆可以久行自太宗以張齊賢為江南轉運務欲多鑄錢自此衰開元錢法錢雖多其精密俱不及前代本朝張齊賢未衰之前所謂太平錢尚自可見齊賢既衰法之後錢雖多然甚薄惡不可用當時務要得多不思大體國家之所以設錢以權輕重本末未嘗取利論財計不精者但以鑄錢所入多為利殊不知權歸公上鑄錢雖多利之小者權歸公上利之大者南齊孔顛論鑄錢不可以惜銅愛工若不惜銅則鑄錢無利若不得利則私鑄不敢起私鑄不敢起則歛散歸公上鼓鑄權不下分此其利之大者徒徇小利錢便薄惡如此姦民務之皆可以為錢不出於公上利孔四散乃是以小利失大利南齊孔顛之言乃是不可易之論或者自緣錢薄惡後論者紛紛或是立法以禁忌錢或是以錢為國賦條目不一皆是不揣其本而

齊其末若是上之人不惜銅愛工使姦民無利乃是國家之大利帛布之法總而論之如周如秦如漢五銖如唐開元其規或可以為式此是錢之正若一時之所鑄如劉備鑄大錢以足軍市之財第五琦鑄乾元錢此是錢之權也如漢武帝以鹿皮為幣王莽以龜貝為幣此是錢之蠹也或見財貨之多欲得廢錢或見財貨之少欲得鼓鑄皆一時矯枉之論不可通行者也若是權一時之宜如寇瑊之在蜀創置交子此一時舉偏救弊之政亦非錢布經久可行之制交子行之於蜀則可於它利害大段不同何故蜀用鐵錢其大者以二十五斤為一千其中者以十三斤為一千行旅賸持不便故當時之券會生於鐵錢不便緣輕重之推移不可以挾持交子之法出於民之所自為託之於官所以可行鐵錢不便交子即便今則銅錢稍輕行旅



非不可挾持欲行楮幣銅錢却便楮券不便昔者之便今日之不便議者欲以楮幣公行參之於蜀之法自可以相依而行要非經久之制今日之所以為楮券又欲為鐵錢其原在於錢少或銷為銅器或邊鄙滲漏或藏於富室今則所論利害甚悉財利之用在於貿易孔穎之論豈不惜銅愛工不計多寡此最的當推本論之錢之為物饑不可食寒不可衣至於百工之事皆資以為生不可缺者若地力既盡穀帛有餘山澤之藏咸得其利錢雖少不過錢重錢雖重彼此相權國家之利亦孔穎之論要當尋古義識經權然後可也

至少自秦漢以後浸多至於今日非錢不行三代以前所以錢極少者當時民有常業一家之用自穀米布帛蔬菜魚肉皆因其力以自致計其待錢而具者無幾止是商賈之貿遷與朝廷所以權天下之物然後賴錢幣之用如李惲平糴法計民一歲用錢只一千以上是時已為多矣蓋三代時尚不及此土地所宜人力所食非穀粟則布帛與夫民之所自致者皆無待於金錢而民安本著業金錢亦為無用故用之至少所用之數以歲計之亦是臨時立法制其多少後世不然百物皆由錢起故因錢制物布帛則有丈尺之數穀粟有斛斗之數其他凡世間飲食資生之具皆從錢起銖兩多少貴賤輕重皆由錢而制上自朝廷之運用下自民間輸貢州縣委藏商賈貿易皆主於錢故後世用錢百倍於前然而三代不得不少後世不得不多



何者三代各斷其國以自治一國之物自足以供一國之用非是天下通行不可闕之物亦不至費心力以營之上又明立禁戒不要使天下窮力遠須故書曰惟土物愛厥心藏老子曰致治之極民甘其食美其服樂其俗隣國相望鷄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其無所用錢如此安得不少後世天下既為一國雖有州縣異名而無秦越不相知之患譬指如一天下之民安得不交通於四方則商賈往來南北互致又多於前世金錢安得不多古者以玉為服飾以龜為寶以金銀為幣錢只處其一朝廷大用度大賜予則是金盡用黃金既以玉為服飾玉是貴重之物以之為飾過於金珠遠矣漢世猶用金銀為幣宣元以後金幣始盡王莽欲復古制分三等幣後不復行至東漢以後黃金最少又緣佛老之教盛行費為土木之飾故金

銀不復為幣反皆以為器用服玩之具玉自此亦益少服飾却用金銀故幣始專用錢所以後世錢多此數者皆錢之所由多用錢既多制度不一輕重大小厚薄皆隨時變易至唐以開元錢為準始得輕重之中古錢極輕今三代錢已無如漢五銖半兩其在者尤輕薄不可用蓋古者以錢為下幣為其輕易後世以錢為重幣則五銖半兩之類宜不可用然大重則不可行所以開元為輕重之中唐鑄此錢漫衍天下至今猶多有之然唐世無錢尤甚宋朝則無時不鼓鑄以開元錢為準如太平天禧後錢又過於開元仁宗以前加太平錢最好自熙寧以後不甚佳國初惟要錢好不計工費後世惟欲其富往往減工縮費所以錢稍惡若乾道紹興錢又不及熙豐遠矣然而唐世所以惡錢多正以朝廷不禁民之自鑄要之利權當歸於



上豈可與民共之如劉秩之論與賈誼相似當漢文帝欲以恭儉致昇平謂天下無用錢處故不復收其權柄使吳鄧錢得有天下吳王因之卒亂東南書自開元天寶以後天下苦於用兵朝廷急於興利一向務多錢以濟急如茶酒鹽鐵等末利既興故自肅代以求漸漸以求利征天下反求錢於民間上下相征則雖私家用度亦非錢不行天下之物隱沒不見而通行於世者惟錢耳夫古今之變世數之易物之輕重質之貴賤其間迭往迭來不可逆知然錢貨至神之物無留藏積蓄之道惟通融流轉方見其功用今世富人既務藏錢而朝廷亦盡征天下錢入於王府已入者不使之出乃立措於外以待之不知錢以通行天下為利錢雖積之甚多與他物何異人不究其本原但以錢為少只當用措措行而錢益少故不惟物不可得而見

而錢亦將不可得而見然自古今之弊相續至于今日事極則變物變則反必頃更有作新之道但未知其法常如何變得其決不可易者察交子然後可使所藏之錢復出若夫富強之道在於物多物多則賤賤則錢貴錢貴然後輕重可權交易可通今世錢至賤錢賤由于物少其變通之道非聖人不能也







